家禮源流

下

喪禮

成服

家禮源流卷之七

喪禮

成服 喪服疏 黃帝之時朴畧尚質行心喪之禮終身不變唐虞之日淳朴漸虧雖行心喪更以三年為限三王以降澆偽漸起故制喪服以表哀情

厥明

大斂之明日死之第四日也

曲禮 生與來日死與往日 與猶數也成服杖生者之事也數死之明日為三日斂殯死者之事也從死日數之為三日是三日成服者乃死之第四日也

楊氏 復曰三日大斂可以成服矣必四日而後成服何也大斂雖畢人子不忍死其親故不忍

遷成服必四日而後成服也禮生與來日死與徃日取此義也【開元禮】三日成服皆除死日數六品以下則並死日為三日

五服之人各服其服入就位然後朝哭相弔如儀

【儀節】是日夙興五服之人各服其服執杖有腰絰者絞其麻本之散垂者各就位男位於柩東西向女位於柩西東向各以服為次序舉哀相弔諸子孫就祖父前及諸父前跪哭皆盡哀又就祖母及諸母前哭亦如之女子就祖母及諸母前哭遂就祖父諸父前如男子之儀主婦以下就伯叔母哭亦如之訖復位按哭弔儀出大明集禮今採入○【魏氏堂】曰禮雖舉哀相弔今有設牲醴以祭者朱子曰禮未葬奠而不祭但酌酒陳饌再拜

其服之制

斬衰斬不緝也衣裳皆用極麁生布旁及下際皆

不緝也【喪服】疏斬衰用三升布不言裁割而言斬者取痛甚之義衣縫向外裳前三幅後四幅【喪服】疏前為陽後為陰故前三後四縫內向前後不連每幅作三輒輒謂屈其兩邊相着而空其中也【補註】衰裳輒與幅巾橫輒少異幅巾橫輒是屈其兩邊相揍在裏衰裳三輒是屈其兩邊相揍在上也衣長過腰足以掩裳上際縫外向背有負版【喪服】疏以在背上故得負名用布方尺八寸綴於領下垂之前當心有衰【丘氏】曰衰者摧也此當心者既名以衰而衰服又通以衰為名取其哀衰在於遍體不止心也用布長六寸廣四寸綴於左衿之前左右有辟領辟領即適也以其開闢為領故謂之辟領以其指適不念餘事故謂之適各用布方八寸屈其兩頭相着為廣四寸綴於領下在負

版兩旁各攙音讒剚也負版一寸兩腋之下有衽各用布三尺五寸上下各留一尺正方一尺之外上於左旁裁入六寸下於右旁裁入六寸便於盡處相望斜裁各以兩旁左右相沓達合切重也合也綴於衣兩旁垂之向下狀如燕尾以掩裳旁際也【儀禮】疏斬衰衽前掩其後齊衰衽後掩其前冠比衣裳用布稍細【儀禮】斬衰冠六升外畢鍛勿灰紙糊為材廣三寸長足跨頂前後裹以布為三㡇皆向右【雜記】註吉冠攝縫向左左為陽吉也凶冠攝縫向右右為陰凶也縱縫之詳見下檀弓冠縮縫註用麻繩一條從額上約之至項後交過前各至耳結之以為武屈冠兩頭入武內向外

反屈之縫於武武之餘繩垂下爲纓結於頤下首
絰【檀弓】註麻在首在腰皆曰絰分言之則首曰絰腰曰帶絰之言實也首絰象緇冠之缺項○【喪
服】疏服以象貌絰以象心是孝子有忠實之心也若服苴而貌美心不苴惡者是中外不相稱無忠
實之心也以有子麻爲之其圍九寸【喪服】疏斬衰之絰圍九寸者首是陽
故欲取陽數極於九齊衰以下自取降殺之義無所法象麻本在左從額前向
右圍之從頂過後以其末加於本上又以繩爲纓
以固之如冠之制【丘氏】按家禮本註腰絰有兩股相交之說知首絰爲單股也○
【退溪】曰首絰家禮無兩股之文故儀節及補註皆云當單股但周禮弁師王之弁絰弁而加環絰鄭
玄曰環絰大如緦之麻絰纏而不糾賈氏曰緦之絰兩股環絰則以一股禮檀弓子柳妻衣衰而繆
絰云云請總衰而環絰註繆(絞也)謂兩股相絞五服之絰皆然惟吊服之環絰一股與等處非一則

當從禮註說為正

腰經大七寸有餘兩股相交兩頭結之

各存麻本散垂三尺

【儀節】成服之日方結之○【集覽】按士喪記三日絞垂註成服日絞腰經之散垂者蹤以經小斂日腰經大功以上散垂不言成服之時絞之故記人言之小功緦麻皆初而絞之不待三日也既夕禮丈夫散帶垂註為將啓變也蹤散帶垂者小斂節大功以上男子皆然若小功以下及婦人無問輕重皆初而絞之玉藻五十不散送蹤始死三日之前腰經散垂三日之後乃絞之至啓殯亦散垂既窆乃絞五十既襄不能備禮故不散垂以此觀之小斂日散垂而成服日乃絞明矣而家禮散垂之文見於成服條而不言其絞之之時與禮經不同恐是闕文

又按大全答胡伯量書曰絞帶一頭作環以一頭穿之而反插於腰間以象革帶經帶則兩頭皆散垂之以象大帶觀此文勢似為成服後仍亦散垂然豈初年議論未定時之說歟恐當以禮經為正

○[illegible]日大功以上散垂其末長三尺至成服乃絞啓殯復散垂卒哭乃絞小功以下及年五十者

及婦人初即絞之殤之經不絞其帶之垂者（見儀禮禮記）其交結處兩旁各綴

細繩繫之絞帶【喪服】疏絞麻爲繩作帶故云絞帶用有子麻繩一

條大半腰經中屈之爲兩股各一尺餘乃合之其

大如經【丘氏】曰按文公語錄首經大一搤腰經較小絞帶又少於腰經今家禮本註絞帶下

謂其大如腰經今擬較小爲是圍腰從左過後至前乃以其右端

穿兩股間而反插於右在經之下【大全】問大帶申束衣革帶以佩

玉珮及事佩之等喪服無所佩既有腰經而絞帶復何用爲朱子曰絞帶正象革帶但無佩了不必

更於用也（革帶是正帶以東衣者不專爲佩而設大帶乃申束之耳申重也故謂之申）○【沙溪】按喪

服疏以絞麻爲繩作帶故云絞帶據此則通全帶以繩爲之不但彄子而已即所謂三重四股者也

丘儀與疏說不同鄭道可亦從丘說當以疏說爲正○苴杖苴子與反小記註心如斬所顙

若蒼苴所以衰裳經杖俱備苴色用竹高齊心本在下【既夕】疏本謂根本○

【集覽】按五禮儀宜六節如無不必六節豈曰家禮卷首所畐者適六節而誤認爲必六數禮杖之高下各取心而已

齊屨亦粗麻爲之【朱子】曰喪服管屨疏屨今不可考今畧以輕重推之斬衰用今草鞋齊衰用麻鞋可也麻鞋今卒伍所着者也

婦人則用極粗生布爲大袖長裙蓋頭詳見下儀節備要皆不緝布頭𢃇

【記原】【實錄】曰遂人時爲髻但以髮相纏而無物繫縛女媧之女以羊毛爲繩向後繫之後世易之以絲及采繒名曰頭𢃇○【五禮儀】註頭𢃇代以本國首帊

竹釵麻屨衆妾則以背子見上祠堂章代大袖凡婦人皆不杖○齊衰齊緝也其衣裳冠制並如斬衰但用次等麤生布緝其旁及下際冠以布爲武及纓首經以無子麻爲之大

父他本在夭或在夫

七寸餘本在右【**喪服**疏上章為父左本在下者陽統於內則此為母陰統於外故右本在上】末繫本下布纓腰經大五寸餘絞帶以布為之而屈其右端尺餘杖以桐為之【**集說**無桐則代以柳】上圓下方婦人服同斬衰但布用次等為異後皆放此

○**劉氏璋**曰齊衰削杖桐也為母按三家禮云桐者言同也取內心悲痛同於父也以外無節象家無二尊外屈於父削之使下方者取母象於地也疏屨者粗屨也疏讀如不熟之疏草也斬衰重而言菅以見草體舉其惡貌齊衰輕而言疏舉草之總稱也不杖章言麻屨齊衰三月與大功同繩屨

小功緦麻輕又從其屨號麻屨註云不用草○凡言杖者皆下本順其性也高下各齊其心其大小如腰經○杖朞服制同上但又用次等生布○不杖朞服制同上但不杖又用次等生布○五月服制同上三月服制同上喪服疏以其義服日月又小故在不杖章下○大功服制同上但用稍粗熟布喪服註大功布者其鍛治之功麤沽韵會畧也之疏斬衰皆不言布與功以其哀痛極未可言布體與人功至此輕可以見之言大功者用功麤大言小功者用功細小無負版衰辟領首經五寸餘腰經四寸餘○楊氏復曰儀禮註云前有衰後有負版左右有辟領孝子哀戚之心無所不在疏云衰者

孝子有哀摧之志負者負其悲哀適者指適緣於
父母不念餘事○又按註疏釋衰負版辟領三者
之義惟子為父母用之旁親則不用也家禮至大
功乃無衰負版辟領者蓋家禮乃初年本也後先
生之家所行之禮旁親皆無衰負版辟領若此之
類皆從後來議論之定者為正丘氏曰按楊氏附註謂旁親不用衰
負版辟領愚按齊衰有三年杖期不杖期之別然禮通謂之齊衰恐不當分別也當從家禮本註為
是○備要曰儀禮五服皆有衰負版辟領家禮大功始除此三者而今之行禮者率於楊氏之說雖
於祖父母及妻喪亦不用之○恐非禮意當以家禮為正劉氏拯曰今人
齊衰用布太細又大功小功皆用苧布恐皆非禮

大功須用市中所賣火麻布稍細者或熟麻布亦可小功須用虔布〈虔州布〉之屬古者布帛精粗皆用升數所以說布帛精粗不中數不鬻於市今更無此制聽民之所為所以倉卒難得中度者只得買來自以意擇製之耳○小功服制同上但用稍熟細布冠左縫首絰四寸餘腰絰三寸餘○緦麻服制同上但用極細熟布〈喪服傳緦者十五升抽其半有事其縷無事其布曰緦註謂之緦者治其縷細如絲也抽猶去也疏緦即絲也古緦絲字通用下記云無事其縷有事其布曰錫鄭云錫者不治其縷哀在內也緦者不治其布哀在外也然則二衰皆同升數但錫衰重故治布不治縷哀在內故也此緦麻治縷不治布哀在外故也〉首絰三寸腰絰

二寸並用熟麻纓亦如之雜記緦冠澡纓儀禮疏灰治布○劉氏垓孫曰司馬公書儀斬衰古制而功緦又不古制此却可疑蓋古者五服皆用麻但布有差等皆用冠絰但功緦之絰小耳今人吉服不古而凶服古亦無意思今俗喪服之制下用橫布作襴惟斬衰用不得退溪曰襴橫附幅之義斬衰服之重者不可衣裳連也

楊氏復曰喪服制度惟辟領一節沿襲差誤自通典始按喪服記云衣二尺有二寸蓋指衣身自領至腰之長而言之也用布八尺八寸中斷以分左右為四尺四寸者二又取四尺四寸者

二中摺以分前後爲二尺二寸者四此即尋常度衣身之常法也合二尺二寸者四疊爲四重從一角當領處四寸下取方裁入四寸乃記所謂適博四寸註疏所謂辟領四寸是也按鄭註云適辟領也則兩物即一物也今記曰適註疏又曰辟領何爲而異其名也辟猶開也從一角當領處取方裁開入四寸故曰辟領以此辟領四寸反摺向外加兩肩上以爲左右適故曰適乃疏所謂兩相向外（喪服註疏兩相一各四寸相說見下本經下）是也辟領四寸既反摺向外加兩肩上以爲左

處他本作虔

右適故後之左右各有四寸虛處當脊而相並謂之闊中前之左右各有四寸虛處當肩而相對亦謂之闊中乃疏所謂闊中八寸是也此則衣身所用布之處與裁之之法也註又云加辟領八寸而又倍之者謂別用布一尺六寸以塞前後之闊中也布一條縱長一尺六寸橫闊八寸又縱摺而中分之其下一半裁斷左右兩端各四寸除去不用只留中間八寸以加後之闊中元裁辟領各四寸處而塞其缺當脊之相並處此所謂加辟領八寸是也其上一半全一尺

六寸不裁以布之中間從項上分左右對摺向前垂下以加於前之濶中與元裁斷處當肩相對處相接以為左右領也夫下一半加於後之濶中者用布八寸而上一半從項而下以加前之濶中者又倍之而為一尺六寸爲此所謂而又倍之者是也此則衣領所用之布與裁之之法也古者衣服吉凶異制故褏服領與吉服領不同而其制如此也註又云凡用布一丈四寸者衣身八尺八寸衣領一尺六寸合為一丈四寸也此是用布正數又當少寛其布以為針縫

之用然此即衣身與衣領之數若負衰帶下及兩衽又在此數之外矣但領必有袷此布何從出乎曰衣領用布濶八寸而長一尺六寸古者布幅濶二尺二寸除衣領用布濶八寸之外更餘濶一尺四寸而長一尺六寸可以分作三條施於袷而適足無餘欠也通典以辟領爲適本用註疏又自謂喪服記文難曉杜氏自註曰按喪服本文甚難曉今先言其制次引經文所冀後學易為詳覽而用臆說以參之既別用布以爲辟領又不言制領所用何布又不計衣身衣領用布之數失之矣但知衣身八尺

八寸之外又別用布一尺六寸以為領凡用布共一丈四寸則文義不待辨而自明矣○又按喪服記及註云袂二尺二寸喪服註其袖足以容中人之肱緣衣身二尺二寸故左右兩袂亦二尺二寸欲使縱橫皆正方也喪服記又云袪尺二寸喪服疏足以容中人之併兩手也袪者袖口也袂二尺二寸縫合其下一尺留上一尺二寸以為袖口也○又按喪服記云衣帶下尺喪服疏衣帶下尺者據上下闊一尺若橫而言之不著尺寸者人有麁細取足為限也緣古者上衣下裳分別上下不相侵越衣身二尺二寸僅至腰而止無以掩裳上

際故於衣帶之下用縱布一尺上屬於衣橫繞
於腰則以腰之濶狹為準所以掩裳上際而後
綴兩衽於其旁也○度用指尺中指中節為寸
首絰腰絰圍九寸七 之類亦同○菅屨儀禮
註菅屨菲屨也【朱子】曰菅葉似茅而滑澤柔韌宜為索菲(上拜)麁也草名鹿藿也可為席為屨亦作菅家禮云屨以粗麻為之恐當從儀
禮為正○【儀禮】妻為夫妾為君女子子在室為
父布總箭笄髽衰三年以家禮參考之儀禮小
斂婦人髽于室以麻為髽家禮小斂婦人用麻
繩撮髻為髽其制同儀禮婦人成服布總六寸

謂出紒後所垂者六寸箭笄長尺家禮婦人成服布頭𢄼竹釵所謂布頭𢄼即儀禮之布總也所謂竹釵即儀禮之箭笄也凡衰服上曰衰下曰裳儀禮婦人但言衰不言裳者婦人不殊裳衰如男子衰下如深衣無帶下尺無衽夫衰如男子衰未知備負版辟領之制與否下如深衣未知裳用十二幅與否此雖無文可明但衣身必二尺二寸袂必屬幅【衰服】註屬猶連也連幅謂不削踈屬幅者謂整幅二尺二寸凡用布皆去邊幅一寸為縫殺今此不削取整幅為袂欲取與下文衣二尺二寸同縱橫皆二尺二寸方正者也裳必上屬於衣裳旁兩幅必相

連屬此所以衣不用帶下尺裳旁不用衽也今
攷家禮則不用此制婦人用大袖長裙蓋頭男
子衰服純用古制而婦人不用古制此則未詳
儀禮婦人有絰帶絰首絰也帶腰帶也圍之大
小無明文大約與男子同卒哭丈夫去麻帶服
葛帶而首絰不變婦人以葛為首絰而麻帶不
變既練男子除絰婦人除帶其謹於絰帶變除
之節若此家禮婦人并無絰帶之文當以禮經
為正 丘氏按此言則婦人亦有衰服但衰與裳相連而無帶下與衽耳今無可據雖不敢為負版辟領之制然亦宜用極麤生布如深衣制度為之上身外其縫裳用十二幅內其縫斬

衰則不緝齊衰以下則緝之然既謂之衰則亦宜於衣左衿上如男子服制綴布一片以為衰雖未盡合古制然猶彷彿古人遺意之一二如此則女皆古服矣謹書所見以俟知禮君子○又曰家禮婦人服制皆本書儀自大袖以下皆非古制今亦不敢擅有增損如曰其舊而詳考其制特補入腰絰一事盖以禮男子重首婦人重帶存其一之最重者使後人或因此以復古也○答人書曰楊氏註婦人亦用大袖長裙盖頭而無絰帶之文云云然今於家禮本文亦未見三物之文只依丘氏禮為宜○又曰婦人冠絰之制遵舊禮則好然亦當自視其家行喪禮如何若他事不能盡如禮獨行此一節無益也又駭俗也

○喪服斬衰傳曰童子何以不杖不能病也婦人何以不杖不能病也疏曰童子不杖此庶童子也問喪云童子當室則免而杖矣謂適子也註童子初未冠則雖為衰

主亦不免以其未冠故不爀於不冠也若為孤子而當室則雖童子亦免以其為喪主而當成人之禮也婦人不杖亦謂童子婦人若成人婦人正杖喪大記云三日子夫人杖五日大夫世婦杖諸經皆有婦人杖又如姑在為夫杖母為長子杖按喪服小記云女子子在室為父母其主喪者不杖則子一人杖鄭云女子子在室亦童子也無男昆弟使同姓為攝主不杖則子一人杖謂長女也許嫁及二十而笄笄為成人成人正杖也是其童女為喪主則亦杖矣愚按家禮圖書儀服制婦人皆不杖與問喪喪大記喪服小

記不同恨未得質正○【劉氏】璋曰衰服之制前言已載惟裳制則未之詳按司馬温公曰古者五服皆用布以升數為別共以八十縷為一升【衰服】註升字當為登成也○或問布升數朱子曰八十縷為一升古尺一幅只濶二尺二寸筭来斬衰三升如今網一般又如桼布一般所以未為成布也如深衣十五升布似如今極細絹一般這處升數又曉未得古尺又短於今尺若盡一千二百縷須是一幅濶不止二尺二寸所謂布帛精麄不中數不鬻於市又如何自要濶得這處亦不可曉○【集說】或問程氏遺書云古者八十縷為一升斬衰三升布則是二百四十縷於今之布已為細緦麻十五升則是千有二百縷今蓋無有矣按程氏之說則今緦麻當用何等布曰間傳云緦麻十五升去其半則用六百縷布正是今之稍麄麻布宜用之但云斬衰三升布為細則化今之俗稱冷布者已為麄矣

若三升布更縷細則恐非三升織不成布矣 又衰裳記曰凡衰外削幅註削猶殺也太古冠布衣布先知為上外殺其幅以便體也後知為下內殺其幅稍有飾也後世聖人易之以此為喪服○金氏曰儀禮曰袂屬幅註謂不削也不削謂隨布幅不用剪裁修飾○[illegible]削幅各除左右一寸而鈄縫之非謂削割去之 裳內削幅幅三袧註袧者謂辟兩側空其中也 疏曰衰外削幅者謂縫之邊幅向外裳內削幅者謂縫之邊幅向內有幅三袧者有字本註作云 據裳而言用布七幅幅二尺二寸兩畔各去一寸為削幅則二七十四丈四尺若不辟積其腰中則束身不得就故一幅布凡三處屈之又禮惟斬衰不緝餘衰皆緝之緝必外

向所以別其吉服也○又杖屨一節按三家禮云斬衰苴杖竹也為父所以杖用竹者父是子之天竹圓亦象天內外有節象子為父亦有內外之痛又貫四時而不變子之為父亦經寒溫而不改故用之也菅屨謂以菅草為屨毛傳云野菅也已漚漬也【朱子】曰為菅又云菅非外納則周公時謂之屨子夏時謂菲【儀禮】有經有傳經是周公所作傳子夏所為外納者外其飾向外編之也疏曰收其餘末向外取醜惡也

【儀節】衣身袂袪適帶下尺衽裳負辟已上並同楊氏註說領加領之制用楊氏說但不用袷領制○衽衣繫按禮疏有綴裳於外衿之上之文既謂有外衿則必有內衿矣今世俗作裳綴繫

帶於衣身兩衿之旁如俗所謂對衿衣者衣着之際邊使衰不當心殊失古制今覲綴繫帶四條一如朝祭等服以外衿掩於內衿之上則具服之際衰正當心矣○(裳)制同本註幅子如今人裙幅相似但裙幅向一邊順去此幅則兩邊相向耳其縫也邊幅皆向內七幅同作一腰腰兩頭各有帶○(冠武纓)以上制并同本註合冠制先將冠梁折彎安在武內又於冠梁兩頭盡豢各出火許於外向上却將武安在其上向外縫之垂纓兩傍下結○(首經)用單股圍九寸其說詳見本註下(腰經)制同本註兩頭各存散麻三尺未結待成服日方結之(絞帶)制同本註但與腰經較小說見本註下○(杖)制同本註(屨)用菅草或麁麻為之其餘未收向外○婦人服制(大袖)用極麁生麻布為之如今婦人短衣而寬大其長至膝袖長一尺二寸其邊皆縫向外不緝邊(準男子衰衣之制)○按古者婦人皆有衰家禮本書儀而代以時俗之服所謂大袖者今世不知何等服也今人家有喪婦女或為短衫或為長衽其制不一按事物記原唐命婦服裙

襦大袖為禮衣又云大袖在背子下身與衫子
齊而袖大及考衫子之制乃云女子衣與裳連
至秦始皇方令短作衫衣裙之分自秦始也據
此說則大袖長短與衫子齊衫子既是秦所作
之短衫則大袖亦是衫之短者但袖大耳然謂
之大袖則裁制必須寬大今準以衰袂之袪為
長尺二寸蓋準袂恐太長故酌中而準以袪耳
〔長裙〕用極麤生麻布六幅為之六幅共裁為十
二破聯以為裙其長拖地其邊幅俱縫向內不
緶邊（準男子衰裳之制）○按事物記原背作長
裙十二破今大衣中有之然不謂之幅而謂之
破意其分一幅而為兩也故是其制如此然古
禮婦女亦有衰不若準衰裳之制前三幅後四
幅每幅為三輒子為不失古意姑書所見以俟
擇者○婦人衰裳制又見上揚氏註下〔蓋頭〕用
稍細麻布為之（比衣裙稍細者）凡三幅長與身
齊不緝邊按記原唐初宮人着冪羅全身幛蔽
永徽之後用幃帽又戴皁羅五尺今日蓋頭也
服者亦以一幅布為之按此則蓋頭之來也遠
矣雖非古制是亦古禮婦人出而擁蔽其面之

意布頭灖帶用畧細布一條爲之長八寸用以束
髮根而垂其餘於後○按此即所謂總也儀禮
女子在室爲父布總傳曰長六寸註謂六寸出
髻外所垂之飾也曾子問縞總註長八寸今世
俗婦女有服者用白布束髻上謂之孝圈亦是
此意但彼加於髻上而不束髮本不垂其餘〔竹
釵〕削竹爲之長五六寸按此即儀禮所謂箭笄
也儀禮長尺又恐太長其長僅以約髮可也〔麻
鞋〕用麻爲之或粗生布亦可〔背子〕制同本註按
記原泰詒衽子加背子其制袖短於衽身與衽
齊由是觀之則今背子乃長衽也補腰絰用有
子麻爲之制如男子繫於大袖之上未成服不
散垂（婦人補腰絰說已見楊氏附註下）○齊衰
衣制〔身〕〔袂〕〔袪〕〔適〕〔帶下〕〔衽〕〔負版〕〔裳〕以上并同本註
○〔冠〕制同本註〔武〕制同本註按世俗齊衰下冠
武徃徃背紙爲材用布褁之別以布爲纓非儀
禮條屬之制不可用〔首絰〕用無子麻爲巵繩周
圍七寸餘先將繩頭安在右邊當耳上却將餘
繩從額前向左邊圍向項後過至右邊原起繩
頭處即以繩尾藏在繩頭之下繩頭搭在繩尾

之上綴殺之又用布兩條約長二尺許廣寸半許用線綴在首絰上左右兩邊垂下以爲纓〔腰絰〕制同本註〔絞帶〕用布夾縫之約寬四寸許屈其右端尺許用線綴之連下稍通長七八尺繫時圍腰從左過後至前乃以其末稍穿過其右端屈轉褱之中而反挿於右邊〔如今革帶之制〕〔杖〕制同本註〔屨〕草或麻爲之收其餘末向內○婦人服制〔大袖〕〔長裙〕〔蓋頭〕〔背子〕俱同斬衰但用布稍細緝邊〔布總〕〔竹釵〕〔麻鞋〕或用布〔腰絰〕制如男子用無子麻爲之○杖期衣制〔衰〕〔負版〕〔辟領〕俱同上〔冠〕〔首絰〕〔腰絰〕〔杖〕〔屨〕婦人服制俱同上不杖期五月三月并同本註大功俱同本註〔屨〕用布爲之○小功俱同本註〔屨〕用白布爲之緦麻俱同本註○〔備要〕成服之具〔衰裳布〕斬衰極麤生布齊衰次等麤生布期次等生布大功稍麤熟布小功稍細熟布緦極細熟布每一人三十五六尺〔布帛尺〕若布狹而連幅則五十二三尺〔孝巾及冠梁布〕各於其服用稍細者〔冠梁紙〕厚紙或褙用〔纓武布〕齊衰以下各於其服用稍細者〔中衣布〕升數各如其服〔竹〕斬衰杖〔桐〕齊衰杖

家禮集說無桐代以柳盖柳者類也猶桐者同
也即無萏之鄕用類之義〔菅〕或藁斬衰齊衰屨
次〔麻〕不杖期屨次斬齊婦人同〔繩〕或布大功屨
次杖期以下婦人同用布（婦人衰裳布）準男子
衰裳之布（盖頭布）準男子冠梁之布（頭須巾布）
〔竹木簪〕（見小斂條）〔侍者衣布〕稍麁生布〔鉼〕．〔線
○〔男子服制〕裁用指尺（首絰腰絰圖九寸七寸
之類亦同）按衣身用布二幅袂亦用二幅者以
其古者布廣必二尺二寸故取其縱橫正方者
也若吾東之布則其廣至狹必須連幅用之然
後衣可以容身袂可以茫手而合縱橫正方之
制或言連幅非古制不可為也不通之論也〔衣〕
用布二幅各長四尺四寸（正數外兩端各剩縫
餘一寸下並同）各幅中分屈之為前後兩葉長
二尺二寸兩幅共四葉前兩葉後兩葉屈記然
後將後兩葉縫合之留上四寸不縫乃以前後
四葉疊之為四重即自不縫處橫裁入四寸訖
分摺所裁者向外各加兩肩上以為左右適即
辟領也各攙負版一寸既摺所裁者向外其前
後左右虛處各旁四寸即濶中也〔袂〕用布二幅

亦各長四尺四寸長與衣身同中屈之亦長二
尺二寸各縫連於衣身之左右不削幅又各縫
合其下際以為袂又於袂端縫合其下一尺留
其上一尺二寸以為袂口即袪也(加領)別用布
長一尺六寸闊八寸縱摺而中分之其下一半
兩端各裁斷方四寸除去不用只留中間八寸
以加後之闊中其上一半全一尺六寸不裁以
布之中間從項上分左右對摺向前垂下以加
於前之闊中(袷)即加於領裏者用布一條長一
尺六寸廣一尺四寸分作三條二條疊縫於領
以加於前闊中一條橫摺為二重加於後闊中
幷加領乃三重也楊氏所謂分作三條施於袷
而適足無餘欠者也(帶下尺)用緂布高一尺上
屬於衣橫繞於腰以腰之闊狹為準(衽)(裳)
(負版)幷同本註○五服衣縫皆向外但斬衰不
緝邊齊衰以下皆緝邊展出外用線綴住見儀
禮○大功以下無負版辟領衰按儀禮五服皆
有衰負版辟領家禮大功始除此三者而今之
行禮者率於楊氏之說雖於祖父母及妻喪亦
不用之恐非禮意當以家禮為正(衣繫)即小帶

【裳】前三幅後四幅前後不連每幅住三輒其作輒則於每幅上頭用指提起小許摺向右又提起小許摺向左兩相揍着用線綴住而空其中以為輒如是者三【補註】衰裳輒相揍在外與幅巾輒不同裳長短隨宜又以布廣四五寸縱摺之綴前後七幅而夾縫之約圍於腰兩端皆有帶○五服裳縫皆內向但斬裳則不緝邊齊裳以下緝邊展入內用線綴住【見儀禮】【中衣】即古深衣制【見襲條】所以承衰者或用中單衣之制不妨按雖斬衰深衣亦以布緣邊【冠】紙糊為材廣三寸長足跨項前後裹以布為三輒大功以上皆向右小功以下皆向左縱縫之是謂襞積斬衰用麻繩以為武齊衰以下用布從額上約之至項後交過前各至耳邊結之餘下垂為纓結於頤下【着經】 【腰經】【已見小斂條】【杖】竹杖挏杖 【屨】【并見本註】孝巾五服及侍者所着按禮禿者繐巾加經而國俗例於喪冠下施此孝巾雖非禮意儀節亦有之從俗無妨【方笠】 【生布直領】并出入時所着雖非古制從俗亦可○婦人服制【衰】布升數及裁制并同男子但無帶

下尺又無衽裳用布六幅交解為十二幅如深
衣之裳連綴於衣(首絰)(腰絰)(絞帶)(并見小
斂從)○【楊復】曰家禮男子衰服純用古制而婦
人不用古制并無絰帶之文此則未詳當以禮
經為正(扱)如男子(以上并見儀禮圖式)○或依
家禮為大袖長裙(大袖)同丘儀(五禮儀即本國
長衫也)(長裙)同丘儀(五禮儀即本國裳也)(蓋頭
同丘儀)(布頭須)(竹木簪)(并見括髮髽)(髽圖式)
曰無明文恐與男子同五禮儀并以白綿布為
之侍婢造以白皮(背子)同丘儀(五禮儀即本國
蒙頭衣)○童子服制禮童子八歲以上乃為成
服按記曰童子不冠今俗或加巾絰非禮也△
【玉藻】童子無緦服唯當室緦戴德曰禮不為未
成人制服者為用心不能一也其能服者亦不
禁不以制度唯其所能勝譙周曰童子小功以
上皆服本親之衰庾蔚之曰禮稱童子不一愚
謂當室是八歲以上及禮之人以其當室故與
成人同射慈以為未八歲者服其近屬布深衣
或合禮意○或曰凡服必相報長者於童子有
三殤遠減之制則童子於長者亦當遞減其服

更詳之○侍者服制喪服䟽士無臣故僕隷等為之吊服加麻(孝巾)(環絰制見括髮條)(腰絰)制如絞帶而其圍比環絰五分去一(生布衣制如俗直領衣或中單衣○侍婢當依衆妾制服

士喪禮 記三日絞垂冠六升外縪謂縫着於武外也纓條屬猒通屈一條繩為武垂下為纓屬之冠猒伏也冠在武下也衰三升衣與裳也屨外納內其杖下本竹桐一也順其性也

間傳 斬衰三升義服三升半齊衰四升降服五升正服六升義服大功七升降服八升正服九升義服小功十升降服十一升正服十二升義服緦麻十五升去其半有事其縷無事其布曰緦此哀之發於衣服者也

檀弓 衰與不當物也寧無衰物謂升縷幅數長短法制馬氏曰衰不當物則亂先王之制○縣子曰綌衰繐裳非古也葛之麤而綌者謂之綌布之細而疎者謂之繐綌衰繐裳但取其輕凉而已非古制也

雜記 朝服十五升去其半而緦加灰錫也

檀弓 喪冠不緌冠必有笄以貫之以紘繫笄順頤而下結之曰纓垂其餘於前者曰緌喪冠不緌去飾也○古者冠縮縫今也衡横縫故喪冠之反吉非古也殷尚質吉凶冠皆直縫直縫者辟積襵少故一一前後直縫之周尚文冠多辟積不一一直縫但多作襵而並横縫之若喪冠質猶疎辟而直縫是與吉冠相反古則吉凶冠同直縫也

雜記 喪冠條屬音燭以別吉凶三年之練冠亦條屬

右縫小功以下左條屬註見上吉冠則纓武各一物故云別吉凶也凶冠襵縫向右吉冠襵縫向左小功以下服輕故襵縫向左而同於吉也○緦冠繰早纓繰澡也以灰澡

檀弓 經也者實也經之言實也明孝子有忠實之心也○婦人不葛帶卒哭丈夫去麻帶服葛帶而首經不變婦人以葛為首經以易去首之麻經而麻帶不變所謂不葛帶也然此謂婦人居齊斬之服者如此若大功以下輕者至卒哭則並變為葛與男子同○叔仲皮學子柳叔仲皮死其妻魯人也魯鈍衣咨衰而繆樛經叔仲衍仲皮弟以告請繐衰而環經曰昔者吾喪姑姊妹亦如斯末吾禁也退使其妻繐衰而環經**方氏**曰子柳雖受教於父不若愚婦人之所為也

少儀 婦人葛絰而麻帶 婦人卒哭後以葛絰易首麻絰而要之麻絰不變也

喪服小記 下殤小功帶澡麻不絶本詘而反以報之 本是朞服之親其帶以澡潔之麻為之不絶本不斷其根也報猶合也垂麻向下又屈而反向上以合而糾之凡殤服之麻皆散垂此則不散首絰麻無根而要帶猶有根皆示其重也 ○

絰殺五分而去一杖大如絰 苴絰大搹去五分一以為帶絰大搹謂首絰也五分減一分則要絰之大也遞減之則齊衰之絰如斬衰之帶以下皆然

間傳 斬衰何以服苴苴惡貌也所以首其內而見現諸外也斬衰貌若苴齊衰貌若枲大功貌若止小功緦麻容貌可也此哀之發於容體者也 至痛內結形色外章所以衰裳絰杖俱備苴色也首者標表之義蓋顯示其內心之哀痛於外也枲牡麻枯黯

之色似之大功之喪容貌若有所拘止而不得肆亦變其常度也

喪服小記 苴杖竹也削杖桐也註見上○婦人不為主而杖者姑在為夫杖母為長子削杖女子子在室為父母其主喪者不杖則子一人杖此明婦與女當杖之禮女子在室而為父母杖者以無男昆弟而使同姓為攝主也

喪大記 大夫之喪三日之朝既殯主人主婦室老皆杖大夫有君命則去杖此大夫指為後子而言大夫之命則輯杖內子為夫人之命去杖為世婦之命授人杖士之喪二日而殯三日之朝主人杖婦人皆杖於君命夫人之命如大夫於大夫世婦之命如大

夫子皆杖子庶子不以即位避適子大夫士哭殯則杖哀勝敬也哭柩則輯杖哭柩啓後也輯杖敬勝哀也棄杖者斷短而棄之於隱者不堪他用不使人褻

雜記 古者貴賤皆杖叔孫武叔朝見輪人以其杖關轂而輠胡罪反回也輪者於是有爵而後杖也記庶人廢禮之由也○童子不杖不菲草屨不廬倚廬也為父後者則杖

問喪 童子當室則免而杖矣備成人之禮或問杖者何也曰竹桐一也故為父苴杖苴杖竹也為母削杖削杖桐也或問曰杖者以何為也曰孝子喪親哭泣無數服勤三年身病體羸以杖扶病也則父在

不敢杖矣尊者在故也堂上不杖避尊者之處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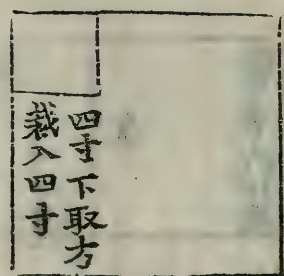
堂上不趍示不遽也亦謂父在急遽則或動父之情故示以寬暇

喪服小記齊衰三月與大功同者繩屨麻繩為屨也齊衰尊者恩稍重故可以同用繩屨大功卑然三月者恩之輕九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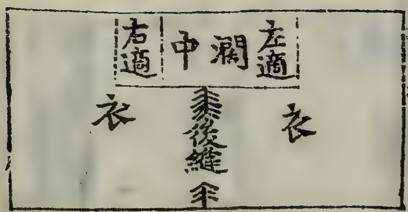
司馬公書儀父母舅姑夫君之服存古制度齊衰之服布幞頭布襴衫布帶大功以下隨俗用絹為之○語類曰生布加碾治者為功○李繼善問非者遭喪之初服制只從俗為簡不經今欲依古禮而改為之如何朱子曰服已成而中改似亦未安不若且因舊○語類問如今父母喪且如古服如齊衰期乃兄弟祖父母伯叔父母此豈可從俗輕薄如此曰自聖賢不得位此事終無由正○語類曰論喪服曰今人吉服皆已變古獨喪服必欲從古恐不相稱閣祖云雖是如此但古禮已廢幸此喪服尚有古制不猶愈於俱亡乎直卿亦以為然先生曰禮時為大

某嘗為衣冠本以便身古人亦未必一一有義又是逐時增添名物愈繁若要可行須是酌古之制去其重複使之簡易然後可又云一人自在下面做不濟事須是朝廷理會一齊與整頓過○語類問吉服既用今制而獨喪服用古制恐徒駭俗曰駭俗猶些少事但恐考之未必是若果考得是用之亦無害○禮記公之喪諸達官之長杖註受命於君者其名達於上故謂之達官朱子曰內則公卿宰執與六曹之長九寺五監之長外則監司郡守得自通章奏於君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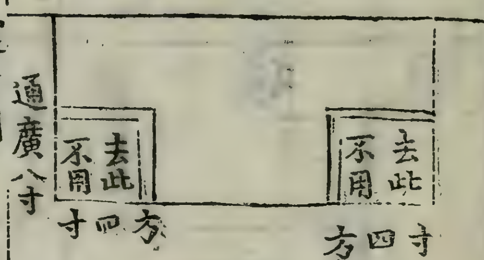
裁辟領四寸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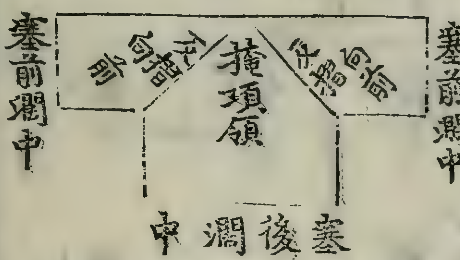
反摺辟領四寸為左右適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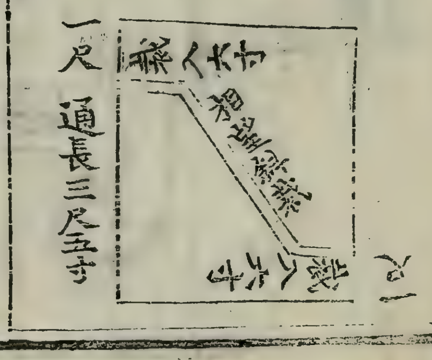
裁加領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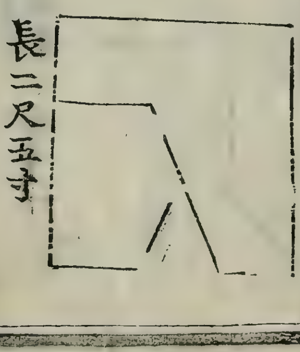
反摺向前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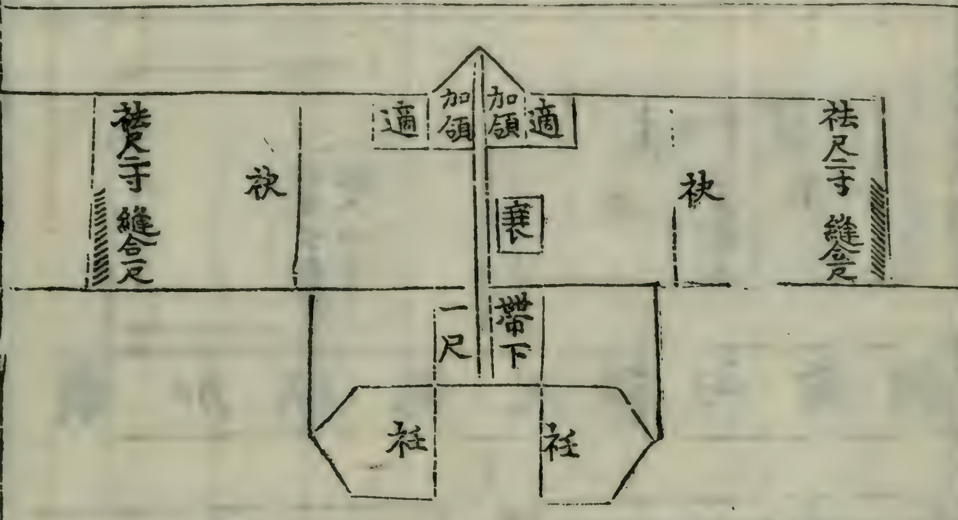
裁衽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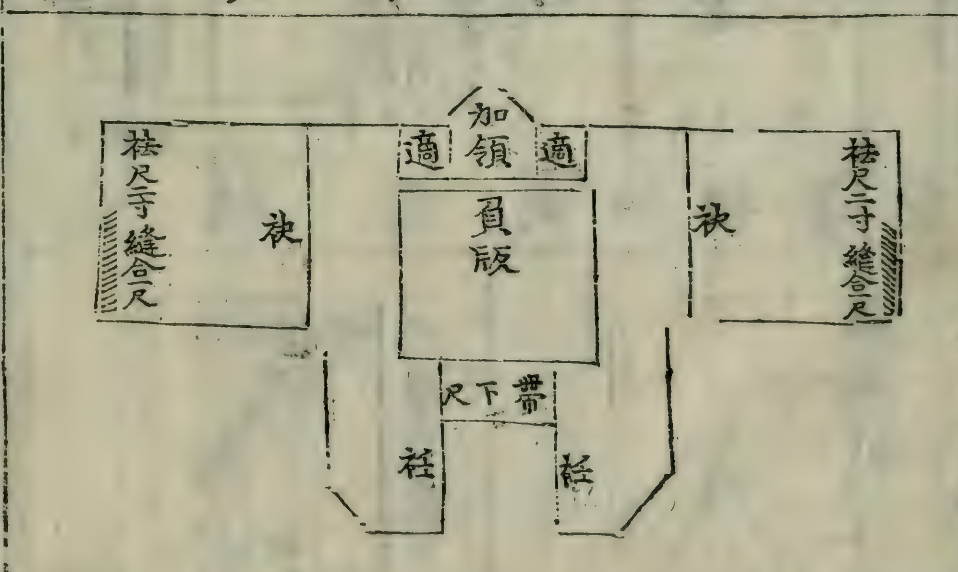
兩衽相疊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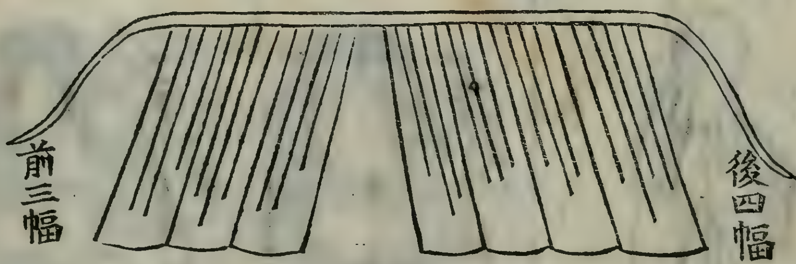
加領於衣前圖



加領於衣後圖



裳制



喪服總圖

斬衰三年
用至麤麻布為之不縫下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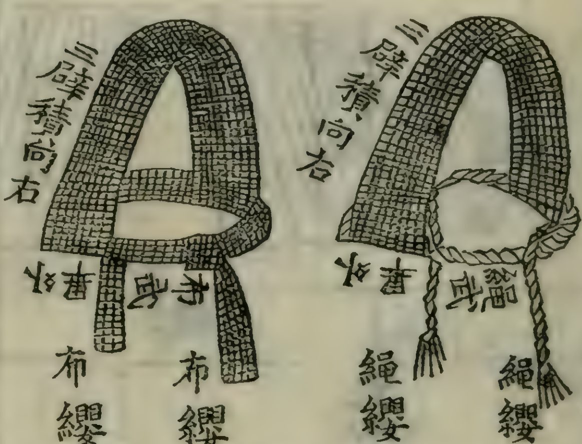
齊衰
三年
杖期一年
不杖期一年
五月
三月
用稍麤麻布為之縫下邉

大功九月
用麤熟布為之

小功五月
用稍麤熟布為之

緦麻三月
用稍細熟布為之

斬衰齊衰冠



大功冠

並同齊衰

小功冠

三辟積向左餘與齊衰同

緦麻冠

澡纓辟積同小功餘與齊衰同

蓋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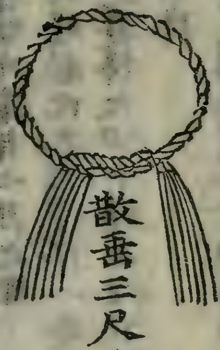
斬衰首絰



齊衰首絰



斬衰腰經



其交結處兩旁各綴細繩繫之凡腰經同

斬衰絞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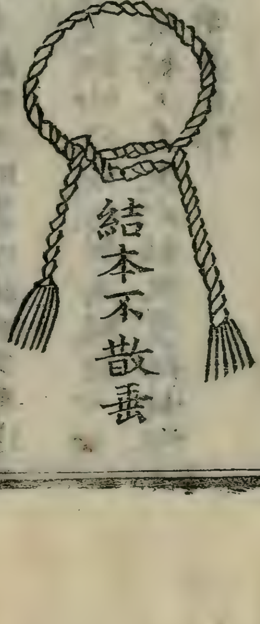


苴杖菅屨





小功以下腰經



齊衰以下絞帶



削杖疏屨





凡爲殤服以次降一等
十九至十六長殤
十五至十二中殤
十一至八歲下殤
七歲以下無服哭之以日易月
生未三月不哭
男女許嫁娶不爲殤
大功之殤中從上小功之殤中從下
妻爲夫黨齊衰之殤中從上大功之殤中從下
童子唯當室緦不當室則無緦服
朞親中殤有七月之服
大典殤服比本經復降一等
朞之長降大功中降小功下降緦以次漸降
沿革圖誤載今考備要則不然

家禮凡男爲人後女適人者爲其私親皆降一等私親之爲之也亦然○爲人後者爲所後者親戚服之如子○男出繼者爲本生父母不杖期申心喪三年經不杖期章爲人後者爲其父母報○女適人者爲曾高祖及兄弟爲父後者不降經出本爲兄弟姪之妻不降註出鄭○女子在室服並與男子同嫁反在父室者亦同
開元禮婦人各出不再降爲人後者亦然
儀節有各出再降者見下
女子許嫁爲私親逆降一等本經註
女爲父母喪未練而出則三年既練而出則已未練而反則朞既練而反則遂之
家禮裼復註姊妹既嫁相爲服期可疑
儀節出嫁婦人爲父之姑父堂姊妹嫁者無服明是再降

本宗五

高祖父 齊衰三月 家禮承重三年 貞觀五月洪武家禮三月				
曾祖父 齊衰三月 承重三年祖母同 貞觀五月洪武家禮同	族曾祖父母 緦			
祖父 齊衰不杖期 小記父卒為祖後者斬衰三年	從祖祖父母 小功	族祖父母 緦		
父 斬衰三年	世叔父母 不杖期	從伯叔父母 小功	再從伯叔父母 緦	
己	兄弟 不杖期 妻無服 貞觀小功洪武家禮大典同	從兄弟 大功 妻無 洪武大典緦	再從兄弟 小功 妻無	三從兄弟 緦 妻無
子 長斬衰三年繼曾祖者 衆子不杖期 庶子不為長子三年	姪 不杖期 妻家禮大功	從姪 小功 妻家禮緦	再從姪 緦 妻無	
孫 適不杖期 庶大功 有適子者無適孫孫婦亦如之	姪孫 小功 妻家禮緦	從姪孫 家禮緦 妻無		
曾孫 緦 家禮嫡不杖期	曾姪孫 家禮緦 妻無			
玄孫 緦 家禮嫡不杖期				

服之圖

- 高祖母 齊衰三月
- 曾祖母 齊衰三月
- 祖母 齊衰不杖期 承重三年 祖在如父在為母
- 母 齊衰三年 父在杖期 上元父在三年 家禮因之 洪武斬衰三年 雜記父在十一月練十三月祥十五月禫心喪三年
- 妻 齊衰杖期 父在不杖 庶子父在亦杖 練祥禫不杖上同家禮父母在則不杖本出雜記
- 婦 適大功 庶小功 小記適婦不為後小功 貞觀適期庶大功家禮洪武大典同
- 孫婦 家禮當為後者小功 姑在則否 曾玄孫同 庶緦
- 曾孫婦 家禮嫡小功 庶無
- 玄孫婦 家禮嫡小功 庶無

- 族曾祖姑 家禮緦 嫁無
- 從祖祖姑 小功 嫁緦
- 姑 不杖期 嫁大功 適人無主者期報 姊妹女子同相報
- 姊妹 不杖期 嫁大功
- 姪女 不杖期 嫁大功
- 姪孫女 家禮小功 嫁緦 開元宋制家禮同
- 曾姪孫女 家禮緦 嫁無

- 族祖姑 家禮緦 嫁無
- 從姑 小功 嫁緦
- 從姊妹 大功 嫁小功
- 從姪女 家禮小功 嫁緦 開元家禮同
- 從姪孫女 家禮緦 嫁無

- 再從姑 家禮緦 嫁無
- 再從姊妹 小功 嫁緦
- 再從姪女 家禮緦 嫁無

- 三從姊妹 家禮緦 嫁無

長子承重不得斬有四種

一正體不得傳重（適子有廢疾不堪主宗廟）

二傳重非正體（庶孫為後）

三體而不正（庶子為後）

四正而不體（適孫為後）

疏曰傳重非適為無適子以庶子傳重及養他子為後者

服術有六

一曰親親　屬從（所從雖沒也服）

二曰尊尊　徒從（所從亡則已唯妾於女君否）

三曰名　從有而無

四曰出入　從無而有

五曰長幼　從重而輕

六曰從服　從輕而重

凡喪有杖則禫

親親以三為五以五為九上殺下殺旁殺而親畢矣小記

兄弟皆在他邦加一等不及知父毋與兄弟居加一等本經

五世袒免殺同姓也大傳

降而無服者為位而麻

婦為夫

家禮夫為祖父母曾祖父母高祖父母承重者並從夫服

通典子婦在則孫婦以下以庶服之

夫為人後其妻為本生舅姑大功

婦從夫服降夫一等 喪服記夫之所為兄弟服妻降一等

婦當喪而出則除之

夫高祖父 開元緦家禮大典同

夫曾祖父 鄭註緦

夫祖父 大功

舅 宋乾德斬衰三年 不杖期家禮同

夫 斬衰三年

子 長齊衰三年 衆不杖期

孫 大典嫡大功 家禮衆大功

曾孫 家禮緦

玄孫 家禮緦

夫從祖父母 緦 報

夫世叔父母 大功

夫昆弟 貞觀小功家禮大典同 無服 娣姒小功報

妻 貞觀緦 家禮同

夫昆弟子 不杖期

夫昆弟之孫 宋制小功家禮大典同 緦

妻緦

夫昆弟之曾孫 家禮緦

夫從父母 家禮緦

夫從父昆弟 家禮大典緦 妻緦

夫從父昆弟之子 家禮宋制大典小功 緦 妻 家禮宋制緦

夫從父昆弟之孫 宋制緦家禮大典同 妻

夫從兄弟之子 開元緦家禮宋制大典同

婦為夫之外祖父母舅從母緦 外祖父母報

家禮甥妻緦

黨[illegible]服[illegible]圖

夫高祖母 開元緦家禮大典同				
夫曾祖母 鄭註緦				
夫祖母 大功	夫從祖姑 家禮圖緦 本註不載			
姑 不杖期 宋乾德斬衰三年家禮同洪武斬衰三年	夫姑 小功 適人不降 姊妹同	夫從姑 緦 家禮大典仝		
已	夫姊妹 小功報 適人不降	夫從父姊妹 家禮緦 適人不降		
婦 家禮大典適婦期衆婦大功 貞觀衆婦大功	夫昆弟女 鄭註不杖期 適人大功	夫從昆弟之女 家禮小功	夫再從兄弟之女 家禮緦	
孫婦 家禮大典緦	夫昆弟孫女 家禮小功 宋制適人緦	夫從昆弟孫女 家禮緦		
曾孫婦 家禮無	夫昆弟曾孫女 家禮圖緦 本記不載			
玄孫婦 家禮無				

母黨妻黨服圖

異姓無出入降
庶子為後者為其外祖父母無服
出妻之子為外祖無服外祖猶服緦
君母之父母小功
母之君母小功母卒則不服
母出則為繼之黨服
家禮母出則為繼母之父母兄弟姊妹小功

外祖父母小功
婦人為夫外祖父母緦

服問為其母之黨服則不為繼母之黨服
通典繼母非一則當服次其母者之黨

開元堂舅袒免

舅 緦
貞觀小功
家禮同
妻開元緦大典同

妻父母緦
妻亡別娶猶服
妻母嫁出猶服

從母 小功報
開元堂姨袒免

舅之子內兄弟

舅姑之子 緦
家禮姊妹同
姑之子外兄弟

己

從母之子 緦
兩姨兄弟
家禮姊妹同

姊妹之子

甥 緦
貞觀小功
家禮同
妻家禮緦

壻 緦

甥女
姊妹之女
家禮小功

庶子為父後為其舅從母無服
君母之昆弟姊妹
從服緦
從母之夫舅之妻
同爨緦
朱子曰外祖父母只服小功則姨與舅合同為緦魏徵反加舅服

夫之耳

外孫 緦
家禮婦同

嫁女為本宗降服圖

為私親降一等 已見本宗圖

兩女各出不再降

今取諸家與此不合處書之

高祖父母 齊衰三月 洪武家禮同五月

曾祖父母 貞觀五月 齊衰

祖父母 不杖期 服喪

從祖祖父母 緦 開元禮緦 宋服制令大典同

父母 不杖期

世叔父母 大功喪服

從父母 緦 開元禮宋服制令同

己

妻 小功

昆弟 大功 父後為父後者不杖期

從昆弟 小功喪服

再從昆弟 緦 報

姪 家禮緦 姊妹之子妻

從姪 緦 宋服制令緦

姪孫 緦 開元禮緦 宋服制令同 儀節無

祖姊妹 緦 儀節大典嫁無是再降

姑 大功喪服

從姑 儀節大典嫁無是再降

姊妹 楊復文既嫁祖服期 儀節同之可疑

從姊妹 大典嫁無

再從姊妹 緦 報

姪女 大功 夫亡無子不杖期

從姪女

姪孫女 儀節無 是再降

附為人後者為本宗

通典為祖父母大功

本經為姑姊妹適人者小功

通典出後者及子孫還服本親於所後者有服與無服皆同降一等

三父圖 附養父 同母異父兄弟姊妹 一

同居繼父
父子皆無大功以上親乃義服
不杖期

不同居繼父
謂先隨母嫁繼父同居後異
或雖同居而繼父有子已有
大功以上親者齊衰三月

元不同居繼父
無服

附養父
三歲前收養者大典齊衰三年
已之父母在則降服期解官心
喪三年若父沒長子則期而除
士大夫若於賤人緦

附同母異父兄弟姊妹
子游曰大功
子夏曰魯人齊衰
家語繼父同居服不同居無服
家禮小功
魏太常博士議以為異父兄弟之服大
功則是過於外祖母是先賢之過也云

八母圖 附師母保母

嫡母

妾子謂父正室

齊衰三年妾子婦當同

洪武斬衰三年

庶子為嫡母之兄弟姊妹小功母死不服

母與嫡子亦報服為衆子則服不杖期 出家禮未詳

繼母

謂父之再娶之母

齊衰三年

父在杖期

繼母為長子報服三年衆

出母

謂被父黜棄

降服杖期母為子不杖期

小記子為父後者則不服母猶服期女適人為出母乃降服大功母為女亦報

天寶敕文出嫁之母宜服三年

吳徐整問出母嫁母當於何處為位廬堊室否射慈曰當就出母之家若遠不得往則可別為異室亦有廬變除堊室如親子也

晉步熊問父亡已為祖後祖母見出服之云何祖父亡與在服之有異否許猛

庶母 緦

謂父妾之有子者

庶母為其子不杖期

士為庶母緦

庶人無庶母喪

大夫以上無服

為庶母慈已者小功

庶子之子為父之母不杖為祖後則無服

長孫無忌等奏庶母之子即是已之昆弟為之不杖齊衰而已與之無服同氣之內吉凶頓殊求之情禮深非至理請依典故為之服緦麻制從之

庶子為父後者為其母緦

子不杖期
繼母出則無服
若父卒繼母嫁而已從之
服杖期繼母報服不杖期
儀節繼母嫁從章鄭註
賈疏似有繼母雖嫁亦
服意

慈母

庶子無母而父命他妾之
無子者慈已也
齊衰三年
父不命則小功
父在杖期

曰母子至親無絶道
非母子者出則絶矣
是以經文不見出母
之服若箸無服無係
祖存亡

嫁母

謂父亡母再嫁者
降服杖期母爲子不杖期
大典杖期
女子適人者服大功母報
爲父後者不服
前夫之子從已嫁者不杖
期
晉袁准云爲父後猶服

而爲其母之父母兄弟無
服家禮
家禮士之庶子爲其母三
年爲父後則降
通典兩妾之子相爲庶母
緦
今制嫡子衆子爲庶母杖
期其妻同

乳母 緦

謂小乳哺曰乳母
魏田瓊曰先儒欲使公
之庶子爲母無服而服
乳母母時俗之名記者
集而爲禮非聖人之制

儀禮大夫及公子之適妻子父在服父沒則不服父存則用大夫禮父沒則不敢用大夫禮也為慈母之父母無服

庾蔚之曰慈母無天屬之愛寧有心喪之文為庶祖母亦服之三年 疏

虞喜曰父先亡已養於祖以祖母之服服之

養母

謂養同宗及三歲以下遺棄兒

齊衰三年 家禮

孝慈錄斬衰三年

嫁母

蕭望之云為父後則不服

劉智云雖為父後猶為嫁母齊衰訖葬卒哭乃除踰月乃祭

唐王博乂奏嫡慈繼養皆非所生嫁雖比出稍輕終是義絶今請允非所生父卒而嫁為父後者無服非承重者杖周並不心喪同繼母此論多未安處

庾蔚之云繼嫁則與廟絶為父後者安可廢祖祀而服之

晉賀循云為乳母緦士與大夫皆同不以尊卑降功服故也

附師母

大夫之子有食母庶母慈已者其不慈已者緦可也三母不言師保慈母居中服之可知也

天子諸侯之三母皆無服

附保母

晉袁准云保母者當為保姆春秋宋伯姬侍姆是也非母之名也母者因父得稱且保傅婦人保相婢之貴者而為之服不亦重乎

妾服圖

妾爲君之黨服得與女君同喪服本經文
妾不服夫外祖父母舅從母服
妾從女君而出則不爲女君之
子服小記

家長父母洪武期

君斬衰三年家禮
經卿大夫爲貴妾緦
士妾有子緦無子已

女君不杖期並同
女君於妾無服

君之長子小記三年洪武期
士之妾爲君之衆子亦期家禮洪武同
大夫之妾爲君之庶子大功
爲君之庶子適士者小功出降與女君同
公妾大夫之妾爲其子朞
兩妾相爲服緦通典
公妾以及士妾爲其父母期

妾於女君之親若其親然
雜記女君雖沒妾猶服女君之黨攝女君則不爲先女君之
黨服

妾子服圖

士之妾子為母朞 庶子在父室為其母不禫○開元禮若無嫡母及嫡母卒則為所生母申

大夫之妾子父在為母大功父卒則三年

士雖在庶子為母如衆人

君卒庶子為母大功 君在練冠縓緣既葬除之

為父後者為其母緦 其妻自如常 出本經

為君母之父母從母小功 出本經從母君母之姊妹也○宋制若無嫡母及嫡母卒則為所生母服

君母之昆弟緦 家禮小功

君母卒則不服 本經

為君母後者君母卒則不為君母之黨服 小記

父所生庶母不杖期為祖後者不服

為母之君母小功母卒則不服 小記

兩妾之子相為庶母緦 通典

父在庶子以杖即位可也 小記

庶子為後為其外族無服 喪服記

士為母不降唯可杖不得居廬稱哀子也

丈夫婦人為大宗服之圖

宗子繼別之後百世不遷所謂大宗也婦人女子子在室及嫁歸宗者也言同宗男女皆為齊衰三月

宗子之母在則不為宗子之妻服 本經

母七十不與祭宗子妻得與祭宗人乃為宗子妻服

宗子孤為殤大功衰小功衰皆三月親則月筭如邦人

三月謂與宗子絕屬者也親謂在五屬之內也

喪服記鄭註與宗子有大功之親者成人服齊衰五月卒哭受以大功衰九月其長殤中殤大功衰五月下殤小功衰三月有小功之親者成人服之齊衰三月卒哭受以小功五月其殤與絕屬者同有緦麻之親者成人及殤皆與絕屬者同

大夫不降宗子服

童子服之圖

童子無緦 經云唯當室緦

童子哭不偯不杖不踊不菲 經云當室則免而杖

戴德曰禮不為未成人制服者為其心不能一也其能服者亦不禁不以制度惟其所能勝

劉智曰童子八歲則制服矣

譙周曰童子不擇成人小功親以上皆服本親之衰

童子不杖不廬不免不麻當室者免麻十四以下不堪麻則否

射慈曰六七歲雖未為童其姊死宜服布深衣

師友服圖

師心喪三年戚容如父而無服

孔子之喪門人疑所服子貢曰昔者夫子之喪顏淵若喪子而無服喪子路亦然請喪夫子若喪父而無服（孔子之喪二三子皆絰而出 孔子之喪弟子皆家于墓行心）喪之禮

程子曰師不立服不可立也當以情之厚薄事之大小處之如顏閔於孔子雖斬衰三年可也其次各有淺深稱其情而已豈可一槩制

服

經云朋友麻 註朋友雖無親有同道之恩相為服緦之經帶

喪服記朋友皆在他邦袒免歸則已（為之主 祔而已）其喪也小記云朋友虞

子游曰朋友居則經出則否

朋友之相為服即士吊服疑衰素裳庶人不爵弁則其吊服素委貌白布深衣

朱子曰朋友之喪但云麻則如吊服而加麻經耳然不言日數亦當以其厚薄長少而為之節難以一定論也

稅服圖

小記生不及祖父母諸父昆弟而父稅喪已則否

降而在緦小功則稅之

曾子曰小功不稅則是遠兄弟終無服也而可乎

卿大夫爲君之父母妻長子君已除喪而後聞喪則

不稅

近臣君服斯服其餘從而服不從而稅

卿大夫從君出而返從而服不從而稅

聞遠兄弟之喪既除喪而聞喪袒免成踊

附無服爲位

嫂叔及婦人降而無服者麻

雖無服猶弔服加麻袒免爲位而哭

妻之兄弟爲父後者哭之適室父在哭於妻之室非

爲父後者哭諸異室檀弓

大夫降服或不降圖

大夫於親戚皆降一等

大夫所不降父母祖父母曾高祖父母妻嫡孫宗子及其母妻也虞喜云大夫為其外親為士者尊雖不同亦不降

大夫大夫之妻大夫之子公之昆弟為姑姊妹女子子嫁於大夫者大功尊同則不降也

大夫為世叔父母昆弟昆弟之子為士者大功尊不同故降也若尊同則不降

大夫之子為世叔父母子昆弟昆弟之子姑姊妹女子子無主者為大夫命婦者期惟子不報尊同故不降也

公之庶昆弟大夫之庶子為其母大功賀循曰天子諸侯賤妾子為母壓於父不得制衰麻之服三月而葬葬而已除心喪三年

大夫之適子為妻不杖期父沒為妻杖期公之庶昆弟大夫之庶子為妻大功沿革圖又有大夫庶子為妻杖期之文可疑恐是士禮

公之昆弟其禮與大夫同

大夫之適子及大夫之妻其禮與大夫同

一曰斬衰三年

其正服則子爲父也其加服則嫡孫父卒爲祖若曾高祖承重者也語類曰嫡孫承重庶孫是長亦不承重也父爲嫡子當爲後者也詳見喪服傳○大全朱子爲長子喪不解官說見下居喪雜議小註中

其義服則婦爲舅也儀禮喪服圖式本朝乾德二年左僕射魏仁浦等奏曰按內則婦事舅姑如其父母即舅姑與父母一也古禮有期年之說雖於義可稽唐劉岳書儀著三年之文實在禮爲當盖五服制度前代損益已多況三年之內几筵尚存豈可夫衣麁衰婦襲紈綺夫婦齊體哀樂不同求之人情實傷至治制令婦爲舅姑三年齊斬一從其夫○張子曰古者爲舅姑齊衰期正服也今斬衰三年從夫也夫承重則從服也張子曰嫡孫爲祖曾祖高祖後者其妻從服亦如之○退溪答鄭道可曰禮曾孫爲曾祖承重而祖母或母在則其祖母或母

服重服妻不得承重云○或問孫之於曾高祖代喪者其妻例服也其間孫妻曾孫妻皆以冢婦並服其喪乎退溪答曰喪者之妻既服其母與祖母似不當服來喻引家禮小功條為嫡孫若曾玄孫之當為後者之妻其姑在則否之說謂此必其姑當服故不為其婦服云云來喻近是疑其夫雖服重服姑或祖姑以冢婦服之則婦可以不服故禮意如此也且孫妻曾孫妻并服之疑又恐未然竊意孫妻曾孫妻俱在則似孫妻服二妻一在則在者服矣然此等事亦甚重大難以卑意輕言○退溪又曰婦人於夫之祖父母夫承重則從服之今曾玄孫之服曾高祖也其妻則當從服若其母恐所謂舅沒則姑老已付主婦之事於婦矣疑若不當服矣然喪服小記屬從者所從雖沒也服疏謂屬三妻從夫服夫之黨其一也據此則其夫雖已死其妻亦當服矣蓋傳重而至於曾玄之服其已上不服者與服同也更詳之○沙溪曰退溪前後兩說各異莫可適從當質知禮者又曰玄孫承重則孫妻曾孫妻亦皆服三年恐是云云

為人後者為所後父也為所

後祖承重也夫爲人後則妻從服也註見下喪服傳○朱子曰今人爲所生父母齊衰不杖期爲所養父母斬衰三年以理觀之自是不安然聖人有箇存亡繼絶底道理又不容不安

妻爲夫也註見喪服

妾爲君也註見喪服○儀節同本註補女在室及嫁反在室者爲父○今制子爲母爲繼母爲慈母爲養母謂自幼過房與人庶子爲其所生母嫡孫父卒爲祖若高曾祖母承重者女在室及嫁反在室者爲祖母婦爲姑承重則從服庶子之妻爲夫之所生母婦爲人後者爲其所後母及爲高曾祖母承重者○備要嫡孫父卒爲祖若曾高祖承重者(按通典賀循云父死未殯而祖父死服祖以周(徐邈云周既除以素服臨祭依心喪以終三年既殯而祖父死三年)(又按經傳通解宋敏求議曰子在父喪而亡嫡孫承重禮令無文大凡外襄終事內奉靈席爲練祥禫祭可無主之者乎當曰其葬而再制斬衰服三祥年詔從之今服制令云嫡子未終喪而亡在小祥前則嫡孫承重者於小祥受服在小祥後則申心

喪幷通三年而除又按喪服父卒則為母䟽父卒三年之內而母卒仍服期要父服除而母死仍得申三年云此蓋三年之中人子不忍死其親之意為母為祖宜無異同而一則再制斬衰一則仍服期經傳通解皆錄而幷存之當何所適從耶此是大節目不敢輕議姑附其說以備參考○從父為嫡子當為後者不解官雜記為長子杖則其子不以杖即位註祖不厭孫長子之子亦得杖但與祖同處不得杖今制國制降喪服䟽曰繼祖及禰已三世即得為斬雖承重不得三年有四種（詳見下父為長子䟽）○（按䟽養他子為後者亦不服三年）○（婦）為舅夫承重則從服（按承重孫遭祖父母喪其妻當從服而其姑在若曾玄孫承重曾高祖父母喪其母若祖母若妻之服諸說異同然古禮婦為舅姑期年至宋魏仁浦奏姑令為舅姑服齊斬一從其夫承重同橫渠理窟朱子家禮與時王之制皆云從服而無姑在否之說則承重妻姑在不服云者恐不然而曾玄孫之妻亦從服無疑矣假令承重曾祖死而其祖母及母皆在則其祖母自當為舅姑服三年矣其祖母雖傳重於子）而其夫生時

既嘗承重則其夫雖沒恐亦當服退溪嘗引喪服
小記屬從者所從雖沒也服一段恐爲的確之論
也但其夫未及承重而早死者則又未知何如處
之也）夫爲人後則從服○爲夫（繼）爲所後父（按無
子而死者其妻立後於三年之內則其子追服之
節如袒括髮成服當一如初喪通典云練後祥後
者彼喪雖殺我重自始更制遠月於義何傷且昔
以旁尊服不踰齊今爲其子禮窮於制深淺殊絶
豈宜相蒙共爲三年）爲所後祖承重曾高祖承重
同（見喪服疏）（妾）爲君即夫○以上今制國制同○
爲君之父（按儀禮婦爲舅姑期而妾爲君之黨服
與女君同至宋朝陞舅姑服三年家禮因之而不
言妾之服然儀禮既有與女君同之文則妾爲君
之父母似亦當爲三年也）○今制（見上）爲母女在室
及嫁反在室者同○爲繼母○爲慈母○爲養母
○庶子爲所生母○嫡孫父卒爲祖母及曾高祖
母承重者○（婦）爲夫之母○夫承重則從服○庶
子之妻爲夫之所生母○夫爲人後則從服（繼）爲
所後母○爲所後祖母承重者○今制以下國制
并無（按此雖時王之制今不可盡從姑存之以備

參考後同○國制(已)

軍士願行三年者聽

喪服四制 其恩厚者其服重故爲父斬衰三年以恩制者也 特舉父言之其實門內諸親皆恩制 門內之治恩揜義門外之治義斷恩資於事父以事君而敬同貴貴尊尊義之大者也故爲君亦斬衰三年以義制者也 五服皆有義此舉重者言之

坊記 喪父三年喪君三年示民不疑也 君無骨肉親若不爲重服疑君不尊與喪父同示民不起君之尊

喪服小記 庶子不爲(去聲)長子斬不繼祖與禰故也 己非繼祖繼禰之宗則長子非正統故也

【大傳】庶子不得為長子三年不繼祖也 註宗子曰雖為禰適而於祖猶為庶故禰適謂之庶也五宗悉然今姑從之○【通典】庾蔚之云按禮註用恩則父重用義則祖重父之與祖各有一重之義故聖人制禮之服祖以至親之服而傳同謂之至尊也已承二重之後長子正體於上將傳宗廟之重然後可報之以斬故傳記皆據祖而言也若繼禰便得為長子斬則不應云不繼祖儀禮禮記皆云不繼祖明庶子雖繼禰而不繼祖則不服長子斬也

【喪服小記】婦當喪而出則除之 舅姑恩絕故也 為父母喪未練而出則三年既練而出則已 與夫族絕故其情復隆於父母 期服已除不可更同兄弟為三年服 未練而反則期既練而反則遂之 未期而夫命反則但終期服反在期後則遂終三年喪

問周制有大宗之禮立嫡以為後故父為長子

三年今大宗之禮廢無立嫡之法龜峯按宋皇祐中石祖仁之祖父中立亡叔從簡成服而繼亡祖仁自請已乃嫡孫乞下禮院定奪承祖父重服云則雖有嫡孫而庶子得為父後宗法之廢可知程太中之祀明道亡明道有子而歸伊川亦恐遵宋朝此法也而子各得以為後則長子小子不異子各為父後則長子為子三年小子為子亦為三年喪與長子不異矣庶子不得為長子三年不必然也父為長子三年亦不可以嫡庶論也朱子曰宗法雖未能立然服制自當從古是亦愛禮存羊之意不可妄有改易也如漢時宗子法已廢然其詔令猶云賜民當為父後者爵一級文帝元年立太子仍賜天下民為父後者爵一級是此禮猶

在也豈可謂宗法廢而庶子皆得為父後者乎

○黃氏瑞節曰先生長子塾卒朱鑑朱塾早卒贈中散大夫以繼體服斬衰禮謂之加服俗謂之報服也

張子曰禮稱母為長子斬三年此理未安父存子為母期母如何却服斬此為父只一子死則世絕莫大之戚故服斬不如此豈可服斬理窟○語類曰庶子之長子死亦服三年右二說可疑當考

二曰齊衰三年

其正服則子為母也喪服父卒則為母父在降○唐武后上表請父在為母三年宋朝仍之故家禮為三年○程子曰古之父在為母服期今則皆謂三年之喪則家有二尊矣可無嫌乎處今之宜服齊衰一年外以墨衰終月筭可以合古之禮全今之制○大全問儀禮父在為

母朱子曰盧履冰議是但令條制如此不敢違耳士之庶子為其母同而為父後則降也〔開元禮〕及宋制庶子無嫡母及嫡母卒則為所生母申其加服則嫡孫父卒為祖母若曾高祖母承重者也母為嫡子當為後者也〔喪服〕疏父為長子在斬章母為長子在齊衰以子為母服齊衰母為之不得過於子為己故亦齊衰也若然子為母父在期若夫在為長子豈亦不得過於子為己服期乎母為長子不問夫之在否皆三年者子為母有降屈之義父母為長子本為先祖之正體無厭降之義故不得以父在而屈不問夫在否也其義服則婦為姑也夫承重則從服也為繼母也詳見喪服傳為慈母謂庶子無母而父命他妾之無子者慈己也詳見喪服傳繼母為長子也妾為君之長子也〔儀節〕同本註〇〔備要〕同本註按父死未殯

而母死則未忍變在猶可以通典所云父未殯服祖周之說推之而服母期也若父喪將竟而又遭母喪則亦以父喪三年內而仍服期似未安不敢輕議姑存諸說○(繼)為所後母(按為所後祖及曾祖母承重亦同)○(通典)許猛曰所後母及祖母被出皆無服)○(養)為養父母謂三歲前收而養育者(又見家禮圖)已之父母在者及父沒長子則降○士大夫於賤人亦降○軍士願行三年者聽○(沙)(溪)曰妾子為嫡母妾子妻為嫡母於禮并無盖蒙凢子婦故不別言也昔年洪相暹夫人喪沈相守慶主喪以妾子妻為嫡母無服使之不服固滯不可

(喪服小記)祖父卒而後為祖母後者三年適孫無父既為祖三年矣今祖母死亦終三年之制若祖在則如父在而為母期也○妾為君之長子與女君同以正統重故也○為慈母後者為庶母可也為祖庶母可也妾之無子者妾子之無母者父命之為子母此謂為慈母後者也若

父之妾有子而子死已命己之妾子後之亦可改云為祖庶母可也

曾子問 子游問曰喪平聲慈母如母禮與孔子曰非禮也古者男子外有傅內有慈母君命所使教子也何服之有 臨川吳氏曰禮經慈母有二其一大夫士之子有服之慈母者儀禮齊衰三年章慈母如母者是也其一國君子生擇諸母使為子師其次為慈母其次為保母者是也子游所問指禮經如母之慈母言夫子所荅則以內則如傳之慈母言也 昔者魯昭公少喪其母有慈母良及其死也公不忍也欲喪之有司以聞曰古之禮慈母無服今也君為之服是逆古之禮而亂國法也若終行之則有司將書之以遺後世無乃不可乎公曰古者天子練冠以燕居

公不忍也遂練冠以喪慈母喪慈母自魯昭公始

也練冠以燕居謂庶子之為王者為其母耳

【楊氏】復曰按儀禮補服條補服条勉齋所著見儀禮經傳當增

祖父卒而後為祖母後者也【愚案】按家禮無父在為母朞一條而

楊氏以祖父卒而後為祖母後者齊衰三年云不知祖雖在而三年也（與下杖朞章相抵牾）○

【沙溪】按祖父卒時父在已雖為祖期今父沒祖母亡亦為祖母三年見喪禮圖式為所

後者之妻若子也【丘氏】曰若子之若解與如字同謂如其人之親子也允引

補服條皆倣此

杖期

其正服則嫡孫父卒祖在為祖母也【晉步熊】問父亡已為祖後

祖母見出服之云何祖父亡與在服之有異否許猛曰母子至親無絶道非母子者出則絶矣是以經文不見出祖母之服若苟無服無繫祖存亡○其降服則爲嫁母謂父亡母再嫁出母謂被父離棄也也○其義服則爲父卒繼母嫁而已從之者也詳見喪服傳下夫爲妻也【喪服傳】父在長子不杖眾子正杖也

子爲父後則爲出母嫁母無服繼母出則無服也

【劉智】云雖爲父後猶爲出母嫁母齊衰訖葬卒哭乃除踰月乃祭○【儀禮】同本註今制嫡子眾子爲庶母嫁母出母○嫡子眾子之妻爲夫之庶母○【備要】喪服父在爲母疏心喪猶三年盧履氷曰二周除靈通與靈筵不得終三年按家禮雖從時王之制父在爲母亦三年而朱子嘗曰父在爲母期非是薄於母只爲尊在其父不可復尊在母須從儀禮爲正又曰盧履氷議是且我國之制與禮經同今當從之○按庚蔚之曰父在之日母亡已久寧可以父亡而變之乎又曰凡服皆以始制爲斷

據此母先亡而三年之內父又卒則仍服母以期
嫡孫父卒祖在為祖母曾高祖承重同按父在為
繼母嫡母當蒙父在為母嫡孫父卒祖在為母起
亦蒙祖在為祖母更詳之為嫁母出母為父後則
無服猶心喪三年為父卒繼母嫁而已從之者按
圖式崔凱王愽義以為繼母嫁不從猶服周王肅
及開元禮宋朝制令不從則不服令詳經文特言
嫁從而不言不從則恐以不服為斷○為妻補服
大夫之庶子為妻杖期大夫之適子父沒為妻杖
期○按喪服註父在則不杖以父為之主也䟽天
子以下至士庶人父皆不為庶子之妻為喪主故
夫皆為妻杖得伸也據此父主喪則夫不杖父不
主喪則夫杖不惟大夫為然士庶人亦同而但奔
喪曰凡喪父在父為主與此䟽異〈詳見立喪主条〉
姑存之以備參考○又按家禮附註父母在為妻
不杖期之說起出於雜記註而據註說父沒母在
似當杖更詳之〈婦〉舅在為姑從夫服夫承重及所
後同○補服〈繼〉為所後者之妻若子○祖父在嫡
孫為祖母○〔通典〕許猛曰所後母及祖母被出則
當無服○〔今制〕嫡子衆子為庶母謂父有子之妾

婦嫡子衆子之妻爲父之庶母○**國制**父在爲母解官心喪三年○爲嫁母出母亦心喪三年

喪服四制資於事父以事母而愛同天無二日土無二王國無二君家無二尊以一治之也故父在爲母齊衰期者見無二尊也齊衰之服期而除之以心喪終三年○**退溪**答人書父在爲母期周公有此典後王益以申心喪之制而朱子從之未聞某代有不降者惟有武曌嘗請於高宗欲令天下母喪同父喪至大明禮遂有同父喪斬衰三年之制寧可以亂聖典爲世教耶 國朝不用明制最得無二尊不貳斬之義

檀弓伯魚之母死期而猶哭夫子聞之曰誰與哭者門人曰鯉也夫子曰嘻其甚也伯魚聞之遂除之○子思之母死於衛柳若謂子思曰子聖人之

後也四方於子乎觀禮子盍愼諸子思曰吾何愼哉吾聞之有其禮無其財君子不行也有其禮有其財無其時君子不行也吾何愼哉○子上之母死而不喪門人問諸子思曰昔者子之先君子喪出母乎曰然子之不使白也喪之何也子思曰昔者吾先君子無所失道道隆則從而隆道汚則從而汚伋則安能爲伋也妻者是爲白也母不爲伋也妻者是不爲白也母故孔氏之不喪出母自子思始也門人以先君子之事爲問則子思難言其過禮也故以聖人無所失道爲對謂聖人之聽伯魚喪出母者以道揆禮而爲之隆殺也○張子曰聖人處情子思則守禮出妻不嘗使子喪

之禮也若父不使之喪子默持心喪亦禮也若父使之喪而喪之亦禮也子思以我未至於聖聖人

處權我循理而已○【大全】朱子曰儀禮為父後者為出母無服此尊祖敬宗家無二主之意先王制

作精微不苟如此子上若是子思嫡長子自合用此禮而子思却不如此說則可疑竊意檀弓所記

必有失其傳者語隆之說亦似無交涉○【語類】孔子時人喪之故亦令伯魚子思喪之子上時人不

喪之故子上守法亦不喪之其實子上是正禮孔子却是變禮故曰從而隆從而汚○【語類】以文意

觀之道隆者古人為出母無服迨德下衰有為出母制服者夫子之聽伯魚喪出母隨時之義也子

思以為我不能效先君子所為亦從古者無服之義耳

【喪服小記】為父後者為出母無服非為後者期而不禫無服也者喪者不祭故也寧奪母慈不敢廢祖父之祀

【雜記】為妻父母在不杖不稽顙此謂嫡子妻死而父母俱存故其禮

如此然大夫主嫡婦之喪故其夫不杖若父沒母存母不主喪則子可以杖但不稽顙耳此并言之讀者不以辭害意

喪服小記 父在庶子為妻以杖即位可也 舅不主庶婦喪故庶子為妻以杖即位

檀弓 悼公之母死哀公為之齊衰有若曰為妾齊衰禮與公曰吾得已乎哉魯人以妻我 哀公溺情之舉文過之辭

楊氏 復曰按齊衰杖期恐當添為所後者之妻若子也祖父在嫡孫為祖母也 **集説** 按本註已有此文而於此又言之者竊意此主為人後者而言也盖此篆上附註所謂所後者之妻若子而言也然齊衰

三年条言當增為所後者之妻若子也三月条言當增為所後者之祖父母若子也此二條儀禮補服條有之故直曰當增也所後者之祖父在而為祖母則無文故於此乃曰恐當添云爾亦未然否知据先生儀禮經傳補服條修着一條【退溪】曰首一條謂所後者之妻若子一條也已具齊衰三年下

不杖期

其正服則為祖父母【喪服】疏祖為孫止大功孫為祖何以期祖為孫降至大功似父母於子降至期雖非至親至尊故期祖女雖適人不降也尊不敢降庶子之子為父之母而為祖後則不服也為伯叔父也為兄弟也為衆子男女也【喪服】註衆子長子之弟及妾子○【退溪】曰孽屬服制非徒家禮大明律等書無之如儀禮經傳乃集合古禮無不該載而亦無其文竊恐古人

適庶之分雖嚴骨肉之恩無異非如今人待之如奴隷故其制服無所差別歟吾東 國典亦不分差等今豈敢臆決處之惟在人自度處之耳若庶母則古人妾御良多其恩義似泛且無骨肉之恩故制服如此安可與天屬之親同之耶○沙溪按庶孽服制勸人自度而處之若無識之人以無服爲是而不服則豈非害於倫理爲兄弟之子也爲姑姊妹女在室及適人而無夫與子者也喪服註無主後者人之所哀憐不忍降疏無主無祭主也非喪主也婦人無夫與子者爲其兄弟姊妹及兄弟之子也妾爲其子也○其加服則爲嫡孫若曾玄孫當爲後者也喪服傳有嫡子者無嫡孫孫婦亦如之女適人者爲兄弟之爲父後者也喪服註父雖卒猶自歸宗詳見本註○其降服則嫁母出母爲其子子雖爲父後猶服也妾爲

其父母也詳見喪服○其義服則繼母嫁母母當作而為前
夫之子從己者也為伯叔母也為夫兄弟之子也
繼父同居父子皆無大功之親者也詳見喪服妾為女
君也喪服註女君於妾無服報之則重降之則嫡○通典晉徐邈云兩妾相為服緦妾為
君之衆子也舅姑為嫡婦也儀節○補娣妹既嫁相為服○父母在者為
妻○妾為君之父母○今制父為嫡長子○繼母
為長子及衆子○慈母為長子及衆子○妾為夫
之長子及所生母○餘同本註○備要為祖父母
繼祖母同○喪服小記生不及祖父母諸父昆弟
而父稅服已則否王肅云昆弟父之昆弟張亮云
已未生之前已沒者下同○庶子之子為父之母
而為祖後則不服(按猶當心喪期)○為衆子(母同)
○為嫡孫若曾玄孫當為後者(祖母同)國制降○
為庶孫升為嫡孫者降(見畐弍)按喪服傳有嫡子
則無嫡孫○舅姑為嫡婦(婦)(女適人者為其父母)

○無夫與子者為其兄弟姊妹及兄弟之子(按喪
服疏無夫與子者為父母猶期一說三年更詳之)
○適人者為兄弟為父後者(按喪服註父在則同
衆昆弟)○(繼)為本生父母○楊儀解官心喪三年
國制同○為所後祖父母○楊儀父母在為妻與
古禮異(說見叔期條)○姊妹既嫁相為服(說見大
功條)○今制父為嫡子當為後者母及繼母慈母
同(國制同)○妾為君之嫡子(國制同)○為君之父
母(說見斬衰條)○國制為繼祖母(養已之父母在
則為養父母而解官心喪三年父母雖沒長子則
期而除(餘同本註)

檀弓 縣子瑣曰吾聞之古者不降上下各以其親
滕伯文為孟虎齊衰其叔父也為孟皮齊衰其叔
父也(殷以上貴不降賤上下各以其親虎是文之叔父皮是文兄弟之子皆著齊衰也)○
喪服兄弟之子猶子也蓋引而進之也雖(兄弟之子異出也)

在昆為可親設引而進之與子同服 ○ 成魯邑人有其兄死而不為衰者聞子皐將為成宰遂為衰成人曰蠶則績而蟹有匡蟹殼似匡范蜂也則冠而蟬有緌兄則死而子皐為之衰成人服衰非為兄也為子皐而已以上二句喻下句也

長服小記 繼父不同居也者必嘗同居皆無主後同財而祭其祖禰為同居有主後者為異居毋毋嫁子無大功之親隨毋以從其人亦無大功親於是以其貨財為此子築宮廟使之祭其先如此則是為同居服期異居有三一是昔同今異二是今雖同居却不同財三是繼父自有子即為異居服齊衰三月元不同居無服

楊氏 復曰按不杖期註正服當添一條姊妹既

嫁相為服也【語類】母之姊妹服反重於母之兄弟緣於兄弟既嫁則降服而姊妹之服則未嘗降故為子者於舅緦於姨母小功也餘見下從母小功條○【沙溪】問與禮亦見於他書乎儀禮及禮記無明文楊氏之說恐誤鄭愚伏答曰期年楊氏添條常以為疑高明亦疑之矣但聞姊妹皆嫁不再降亦未見其出處只是理當如與愚謂儀禮大功章出降者兩女各出不再降若兩男為人後亦如之以不再降之文觀之其一降可知楊儀恐不可從○其義服當添一條父母在則為妻不杖也○按為人後者為其父母服【喪服】疏言報者深抑之女使本疏徃来相報之法子子適人者為其父母此是不杖期大節目何以不書也蓋此條在後凡男為人後者與女適人者為其私親皆降一等中故不見於此【儀節備要】

為人後女適人各分註於五服逐條下今不錄

五月

其正服則為曾祖父母女適人者不降也貞觀十四年魏徵奏高祖曾祖舊服齊衰三月請加為齊衰五月○開元禮為曾祖父母齊衰五月為高祖父母齊衰三月○問魏徵加服朱子曰雖於古為有加然恐亦未為不可也○儀節同本註為所後者之曾祖父母○備要為曾祖父母繼曾祖母同○補服(繼)為所後者之祖父母

三月

喪服註重其衰麻尊尊也減其日月恩殺也詳見本傳

其正服則為高祖父母女適人者不降也○其義服則繼父不同居者謂先同今異或雖同居而繼父有子已有大功以上親者也其元不同居者則

不服【儀節】同本註補族人為宗子宗子之母妻（詳見喪服）為所後者之高祖父母○【纂要】同本註為繼高祖母○【語類】自四世以上凡遞事皆當服齊衰三月○補服（繼）為所後高祖父母○【喪服】丈夫婦人為宗子宗子之妻傳宗子之母在則不為宗子之妻服○按通典魏令官長卒官者吏皆齊衰葬訖除之晉令吏齊衰理事若代者至皆除之

【楊氏】復曰按儀禮補服條當增為所後者之祖父母若子也○【劉氏】垓孫曰沈存中說喪服中曾祖齊衰服曾祖以上皆謂之曾祖恐是如此如此則皆合有齊衰三月服者来高祖死豈有不為服之禮須合行齊衰三月也伊川頃言祖父母喪須是不赴舉後来不曾行今法令雖無

明文者未為士者為祖父母期服內不當赴擧喪(退溪)答人書曰程子只云祖父母喪不云兄弟喪非遺忘也其間必有差間故也但 殿試在成服前則似未安

三曰大功九月(張子)曰大功以下筭閏月期已上以期斷不筭閏月三年之喪禫祥閏月亦筭之

其正服則為從(去聲)父兄弟姊妹(喪服)疏謂之從父昆弟世叔父與祖為一體人而已父為一體緣親以致服故云從也謂伯叔父之子也為衆孫男女也○其義服則為衆子婦也(通典)魏徵奏衆子婦舊服小功今請與兄弟子婦同為服大功九月○(朱子)曰禮經嚴適故儀禮適婦大功庶婦小功此固無可疑者但兄弟子之婦則正經無明文而舊制為之大功乃更重於衆子之婦雖以報服使然然於

親疎輕重之間亦可謂不倫矣故徵正之然不敢易其報服大功之重而但升適婦為期乃正得嚴適之義升庶婦為大功亦未害於降殺之差也○**楊氏復**曰按儀禮婦服舅姑期故舅姑服適婦大功今升適婦為期雖得嚴適之義又非輕重降殺之義當考

為兄弟子之婦也

為夫之祖父母伯叔父母**喪服**疏記云為夫之兄弟降一等此皆夫之期故為之大功也

兄弟子之婦也夫為人後者其妻為本生舅姑也**退溪**答鄭崑壽曰為本生舅姑服期前已濫陳鄙意雖違禮服大功之文然其止服大功太不近情可如此從厚故也夫申心喪而妻不許申固有如來示之未安者然自禮之大功而引之於期已汰矣復自期而引之於三年其為徑情直行不已甚乎所以不敢輒許其申也然雖不許申為其妻者亦不必二昂而烹飪對案而飲喫自有隨時之宜但必欲立為申心喪三年之法則不敢耳○**沙溪**按為人後者妻為本生舅姑當從禮為大功不可加服期也若居處飲食則不必以

大功為斷○**儀節**同本註○**備要**鄭玄曰以月數者數閏○為衆孫男女(祖母同)○**圖式**范宣曰禮為祖後者三年適庶通之庶孫之異於適者但父不為之三年祖不為之周而孫服之父祖不得殊也按祖為庶孫承重者亦當服大功○○為衆子婦(母同)○婦為夫之祖父母(繼祖母同)○姊妹既嫁相為服按此條楊儀為不杖期而朱子亦曰姊妹於兄弟既嫁則降而於姊妹則未嘗降但考儀禮喪服大功章女子嫁者為姑姊妹又䟽云兩女各出不再降若兩男為人後者亦如之又家禮女適人者為其私親皆降一等據此雖不再降降一等○為大功無疑更詳之○補服為同母異父之兄弟○**國**

制婦為嫡孫(餘同本註)

喪服小記夫為人後者其妻為舅姑大功(謂夫所生父母)

○**賈䟽**云此謂子出時已昏故此婦還服舅姑大功若子出時未昏至所為後家方昏者不服本舅姑以婦本是路人來又恩義不相接也朱子云夫為本生父母期故其妻降一等服大功是從夫而

服不論識前舅姑與否假令夫之伯叔在他國而死婦雖不識豈不從夫服也賈義非是經傳通解

○大夫降其庶子其孫不降其父大夫為庶子服大功而庶子之子則為父三年也大夫不服其妻故妾子為其母大功

檀弓 公叔木式樹反衛公叔文子之子有同母異父之昆弟死問於子游子游曰其大功乎狄儀有同母異父之昆弟死問於子夏子夏曰我未之前聞也魯人則為之齊衰狄儀行齊衰今之齊衰狄儀之問也齊衰三月之說與諸註不同

○子路有姊之喪可以除之矣而不除也孔子曰何不除也子路曰吾寡兄弟而不忍也孔子曰先王制禮行道之人皆不忍也子路

聞之遂除之○齊穀讀為告王姬之喪魯莊公為之大功或曰由魯嫁故為之服姊妹之服或曰外祖母也故為之服初由魯嫁故魯君為之服姊妹之服禮也或人既不知此王姬乃莊公舅之妻而以為外祖母又不知外祖母服小功而以為大功妄矣○**鄭氏**曰春秋周女由魯嫁卒則服之如内女服姊妹是也天子無服嫁於王者之後乃服

楊氏復曰大功九月恐當添為同母異父之昆弟也或曰為外祖母也據先生儀禮經傳補服條修同母異父之昆弟本子游荅公叔木之問以同父同母則服期今但同母而是親者血屬故降一等蓋恩繼於母不繼於父若子夏荅狄

儀以為齊衰則過矣故註疏家以大功為是[illegible]
繼父同居則異父昆弟從為之服不同居則無
服○王肅論異居大功同居齊衰○[illegible]曰
大功○魏太常博士撮子游鄭玄註大功九月
高堂崇曰外服不過緦外祖父母以尊加從母
以名加皆小功舅緦而已大功乃重於外祖父
母此先賢之過也○[illegible]曰子游古之習
禮從之不亦可乎○張子曰同母異父之昆弟
狄儀服之齊衰是與親兄弟之服同如此則無
分別又曰小功服之可也外祖母只据魯莊公為齊王姬服
大功檀弓或曰外祖母也今家禮以外祖父母
為小功正服則當以家禮為正

四曰小功五月

其正服則為從祖祖父從祖祖姑 謂祖之兄弟姊

妹也為兄弟之孫為從祖父從祖姑謂從祖祖父

之子父之從父兄弟姊妹也○【語類】曰親叔伯是期堂叔須是大功

乃降為小功知是怎生地不為從父兄弟之子也為從祖晜弟

姊妹謂從祖父之子所謂再從兄弟姊妹者也為

外祖父母謂母之父母也○【考服傳】出妻之子為母期則為外祖父母

無服絕族無施(以豉反)服親者屬也○【退溪】答人曰外繼祖母繼外姑不可不服非被出無不服之

理○或問為母之叔養父母亦依外祖父母例服小功乎退溪答曰母既以為父母子安得不以外

祖父母服之耶沙溪曰養外祖父母情雖重定為外祖服則未知於禮如何

為舅謂母

之兄弟也○【太宗】謂侍臣曰舅之與姨親疏相似而服紀有殊理未為得魏徵曰舅緦麻

請與從母同小功制可○【朱子】曰外祖父母止服小功則姨與舅合同為緦魏徵加舅之服以同於

姨則爲失耳爲甥也謂姊妹之子也○貞齋八座奏議今甥爲舅使同從母之喪則舅宜進甥以同從母之報亦小功制可爲從母謂母之姊妹也○喪服疏以有母名加至小功○語類問姨母重於舅服朱子曰姊妹於兄弟未嫁期旣嫁則降爲大功姊妹之身却不降也故姨母重於舅也○答余正甫問曰姨舅服異殊不可曉禮傳但言從母以名加也然則舅亦有父之名胡爲而獨輕也來喩以爲從母乃母之姑姊妹而爲媵者恐亦未然蓋媵而有子自得庶母之服況媵之數亦有等差不應一女適人而一家之姑姊妹皆從之且禮有從母之夫之文是則從母固有嫁於他人而不從母來媵者矣若但從者當服小功則不知不從者又當服何服也凡此皆不可曉難以强通若曰姨守先王之制而不敢改易固爲審重然後王者作因時制宜變而通之恐亦未爲過也○喪服疏異姓無出入降爲同母異父之兄弟姊妹也說見上大功章楊註下○其義服則爲從祖祖母

也為夫兄弟之孫也為從祖毋也為夫從兄弟之子也為夫之姑姊妹適人者不降也【喪服】註為夫之姑姊妹不殊在室及嫁者因恩輕畧從降女為兄弟姪之妻已適人亦不降也【語類】朱子曰姊妹呼兄弟之子為姪兄弟相呼其子為從子為娣姒序反娣婦謂兄弟之妻相名長婦謂次婦曰娣婦娣婦謂長婦曰姒婦也【喪服】疏是據二婦年大小為娣姒不據夫年為大小之事也○【[illegible]】曰今按此篇所指皆娣姒相對之定名同事一夫則以生之先後為長少各事一夫則以夫之長幼為先後所謂從夫之爵坐以夫齒者是也單擧則可通謂之娣蓋相推讓之意耳○【楊氏復】曰按習熟周曰若不本夫為倫惟取同室而已則親娣姒與堂娣姒不應有殊婦人於夫之昆弟本有大功之倫從服其婦有小功之倫於夫從父昆弟有小功之倫從服其婦有緦麻之倫也夫以遠之而不服故

婦從無服而服之然則初而異室猶自以其倫服庶子為嫡母之父母兄弟姊妹嫡母死則不服也【喪服】疏既為君母父母其己母之父母或亦無服之若馬氏義君母不在乃可申矣母出則為繼母之父母兄弟姊妹也【服問疏】雖外親亦無二統○【通典】虞喜曰縱有十繼母當服次其母者之黨○問杖期章為嫁母出母同而為其黨只言為出母之黨不服之文嫁母之黨可以服之耶通典吳商曰出母無服嫁母父不命出何得同出母乎出母之黨無服嫁母之黨自應服之為庶母慈己者謂庶母之乳養己者也說見上齊衰章為嫡孫若曾玄孫之當為後者之婦其姑在則否也為兄弟之妻也【通典】貞觀太宗謂侍臣曰同爨尚有緦麻之恩而嫂叔無服宜詳議魏徵等議曰按嫂叔舊無服今請小功五月報制可至開元為定禮○【程子】曰嫂叔無服先王之權後聖有作雖復制服可矣

○栗谷曰嫂叔之服先儒固謂雖制服亦可然則徵議未為失也○張子曰韓退之以少孤養於嫂故為嫂加服大抵族屬之喪不可有加若為嫂養便以有恩而加服則是待兄之恩至薄大抵無母不養於嫂更何處可養若為族屬之親有恩而加等則待已無恩者可不服乎昔有士人少養於嫂生事之如母死自處以齊衰或告之非先王之禮聞而遂除之惟持心喪遂不復應舉人以為得禮

為夫之兄弟也

人儀禮為人後者為本生姑姊妹適人者為人後者為所後之外祖父母婦為庶婦（餘同本註）○備要同本註

喪服小記為君母後者君母卒則不為君母之黨服此言無適子而庶子為後者即上章從服者所從亡則已之義也○為慈母之父母無服恩不及也○適婦不為舅姑後者則姑為之小功舅姑為適婦大功為庶婦小功今言不為後者以其夫有廢疾或他故不可傳重或死而

無子不受重者故舅姑○為母之君母母卒則不以庶婦之服服之也

服徒從者所從亡則已

服問傳曰母出則為繼母之黨服母死則為其母之黨服為其母之黨服則不為繼母之黨服**陳註**母死謂繼母死其母謂出母也○**臨川吳氏**曰母死謂已母死而父再娶己母附廟是父之初配雖有繼母而子仍服死母之黨

檀弓嫂叔之無服也蓋推而遠之也**何晏**曰男女相為服不有骨肉之親則其尊卑之異也嫂叔親非骨肉尊卑不異恐有混淆之失故推使無服也○**程叔子**曰推而遠之此說不是古之所以無服者只為無屬兄弟則已之屬也難以妻道屬其妻亦義理推不行也

大傳 其夫屬乎父道者妻皆母道也其夫屬乎子道者妻皆婦道也爲弟之妻婦者是嫂亦可謂之母乎名者人治之大者也可無愼乎 舊說弟妻可婦嫂不可毋失其旨矣

楊氏 復曰按儀禮補服條當增爲所後者妻之父母若子也姑爲嫡婦不爲舅後者也 沙溪按儀禮衆子婦小功䊸徵升爲大功適婦不爲舅姑後與衆子婦同故爲小功今則爲大功可也 諸侯爲嫡孫之婦也 問家禮諸侯之禮未嘗言之而楊氏獨於適孫婦言之何也退溪曰取儀禮全文故也

五曰緦麻三月

其正服則為族曾祖父族曾祖姑謂曾祖之兄弟姊妹也喪服疏族屬也以其親盡恐相疏故以族言之為兄弟之曾孫也

為族祖父族祖姑謂族曾祖父之子也為從父兄弟之孫也

為族父族姑謂族祖父之子也為從祖兄弟之子也

為族兄弟姊妹謂族父之子所謂三從兄弟姊妹也

為曾孫玄孫也楊氏復曰孫既大功則曾孫宜小功但曾孫服曾祖齊衰三月故曾祖報亦三月也玄孫亦緦集覽楊氏所謂曾祖齊衰三月者據儀禮言也

為外孫也喪服疏以女外適而生故云外

為從母兄弟姊妹謂從母之子也

為外兄弟謂姑之子也喪服疏外兄弟者姑是內人出外而生故也

為內兄弟謂舅之子也喪服疏內兄弟者對姑之子舅

子本内不出故名也註異姓之服只是推得一重若為母而推則及舅而止若為姑而推可以及其子故舅之子無服却為姑之子服既與姑之子為服姑之子須當報之也故姑之子舅之子其服同

○其降服則庶子為父後者為其母而為其母之父母兄弟姊妹則無服也楊氏復曰若無嫡母及嫡母卒則為所生母服其外祖父母舅從母並不服○沙溪按圖式楊氏曰承重妾子若無嫡母及嫡母卒則為所生母服本服云經文但曰為其母緦更無無嫡母則為其母申之之文盖以承重之義為重也楊說恐不可從

○其義服則為族曾祖母也為夫兄弟之曾孫也為族祖母也為夫從兄弟之孫也為族母也為夫從祖兄弟之子也為庶孫之婦也士為庶母謂父妾之有子者也喪服疏大夫以上不服庶母庶人又無庶母為庶母服者惟士

而已○朱子曰父妾之有子者禮經謂之庶母死則為之服緦麻三月此其名分固有所系初不當論其年齒之長少然其為禮之隆殺則又當聽從尊長之命非子弟所得而專也○退溪荅人書曰禮庶母之服緦麻指父有子之妾言也然則似謂無子之妾無服也然又謂父妾代主母幹家事者加厚云今尊公侍人雖無子乃代幹之人宜服緦而稍加日數為可也嘗思古禮所以辨有子無子而服者古之卿大夫妾御頗多凡婢皆妾之類也不可泛指父妾而皆服緦故以有子服緦為文其實當觀情義輕重而處之故又有禀父命行服之言須以此等事理量處○通典徐邈云兩妾之子宜依禮相為庶母緦

為乳母也喪服註謂養子者有他故使賤者代之慈已

為壻也

為妻之父母妻亡而別娶亦同即妻之親母雖嫁出猶服也通典晋荀訥云妻黨不二服禮所不載母黨有出有繼情事不同前妻雖卒終當同穴今妻配已理無異前不以存亡為異也且禮無其文當具有服也○或問外繼姑之服

或以國典不載不服可乎似當有服退溪曰不可不服能說出禮意有補世教為夫之曾祖高祖也為夫之從祖祖父母也為夫之從祖祖姑見儀節為兄弟孫之婦也為夫兄弟孫之婦也為夫之從祖父母也為從父兄弟子之婦也為夫從兄弟子之婦也為夫從父兄弟之妻也為夫之從父姊妹適人者不降也【沙溪】按女適人者為其從父兄弟之妻當為報服而家禮無之恐是闕漏為夫之外祖父母也為父之從母及舅也為外孫婦也女為姊妹之子婦也為甥婦也【朱子】曰舅於甥之妻有服妻於夫之舅無服可疑恐是舅是從父身上推將來故廣甥之妻從夫身上推將來故狹(語類)○【儀】【補】今制為人後者為其本生外祖父母為從兄弟之妻為夫之從兄弟補為同爨○為朋友◐為夫

之從祖姑及從祖姑之在室者○餘同本註○【備
要】為族祖父母族祖姑謂祖之從父兄弟及其妻
與祖之從父姊妹○為族父母族姑謂族祖父之
子及其妻與族祖父之女○【楊儀】為同爨○為朋
友○大夫為貴妾雖無子猶服○士為妾有子（以
上今制國制並無）○【沙溪】按喪服註女君於妾無
服通典徐邈曰兩妾有同室之恩則有緦服義○
為夫從父兄弟○為人後者為本生外祖父母○
【國制】為舅之妻○為夫之所後曾高祖父母○為
夫之從祖姑（儀節同）○為養父母即士大夫於賤
人○餘同本註

【大傳】四世而緦服之窮也

【喪服小記】世子不降妻之父母（以妻故親之也）

【檀弓】從母之夫舅之妻二夫人相為服君子未之
言也或曰同爨緦（從母夫於舅妻無服禮經不載時偶有甥至外家見此二人相）

依同居者有喪而無文可據或人為同爨緦之說以處之○[語類]二夫人相為服這恰似難曉往往是外甥在舅家見得嫂與姨夫相為服其本來無服故異之

[玉藻]童子無緦服

[楊氏]復曰當增為同爨竈也為朋友也[喪服傳]朋友麻註朋友雖無親有同道之恩相為服緦之經○[朱子]曰朋友之喪古經但云朋友麻則如弔服而加麻經耳然不言日數至於祭奠則溫公說聞親戚之喪者當但為位哭之不當設祭以其神靈不在此也此其大槩如此亦當以其厚薄少長而為之節難以一定之論為改葬也說見下改葬條大夫為貴妾也貴妾姪娣也士為妾有子也按通典漢戴德字延君與姪聖同受禮於后蒼刪禮為八十五篇號大戴禮宣帝時人云以朋友有同道之恩故加麻三月晉

會述初問有仁人義士矜幼携養積年為之制服當無疑耶徐邈答曰徐邈下帷讀書不遊城邑謝安薦為中書舍人撰正五經音訓學者宗之禮緣情耳同爨緦朋友麻又按儀禮補服條同爨謂以同居生於禮可許既同爨而食合有緦麻之親改葬謂墳墓以他故崩壞將亡失尸柩也言改葬者明棺物毀敗改設之如葬時也此臣為君也子為父也妻為夫也餘無服必服緦者親見尸柩不可以無服緦三月而除之謂葬時服之又按通典戴德云制緦麻具而葬葬而除謂子為父妻妾為夫臣為君孫

為祖後者也其餘親皆吊服魏王肅王肅字子雍魏東海郡人云非父母無服無服則吊服加麻喪服疏鄭註不言妾為君以不得體君差輕故也不言女子子婦人外成在家又非常故亦不言鄭只言子臣妻者舉痛極而言父為長子子為母亦與此同也○晉王冀云女子雖降父母亦子也男女皆緦於義自通晉胡濟云前母改葬宜從衆子之制○語類問改葬緦鄭玄以為終緦之月數而除王肅以為葬畢便除如何朱子曰如士妾有子而今不可考禮宜從厚當如鄭氏也

為之緦無子則已謂士卑妾無男女則不服不別貴賤也大夫貴妾雖無子猶服之故大夫為貴妾緦是別貴賤也

凡為殤服以次降一等殤者男女未冠笄而死可哀傷者

九年十九至十六爲長殤十五至十二爲中殤十一至八歲爲下殤應服期者長殤降服大功九月中殤七月【喪服疏】五服之正無七月之服惟此大功中殤有之故禮記云九月七月之喪三時是也下殤小功五月應服大功以下以次降等不滿八歲爲無服之殤【通典】吳徐整問射慈曰八歲已上爲殤者服未滿八歲爲無服假令子以元年正月生七歲十二月死此爲七歲則無服也或以元年十二月生以八年正月死以但踐八年計其日月適六歲耳然號爲八歲日月甚少全七歲者日月爲多荅曰九制數自以生月計之不以歲也問曰無服之殤以日易月哭之於何處有位無荅曰哭之無位禮奚下殤於園中則無服之殤亦於哭之以日易月生未三月則園也其哭之就園也

不哭也男子已娶女子許嫁皆不爲殤【本朝大典】已受戒者

并不爲殤○【儀節】同本註○【備要】殤大功九月七
月子女之長殤中殤○叔父之長殤中殤○姑姊
妹之長殤中殤○昆弟之長殤中殤○嫡孫之長
殤中殤○夫之昆弟之子女之長殤中殤(國制以
上中殤并小功)○大夫之庶子爲適昆弟之長殤
中殤○公大夫爲嫡子之長殤中殤(疏嫡子是正
統成人斬衰今爲殤死不得著代故入大功)○【今
制】爲嫡曾玄孫及兄弟之子女長殤中殤○按喪
服其長殤九月其中殤七月疏五服之正無七月
之服唯此大功中殤有之○小功五月叔父之下
殤○嫡孫之下殤○昆弟之下殤○姑姊妹女子
之下殤(國制以上并緦)○爲人後者爲其昆弟之
長殤中殤○從父昆弟之長殤中殤(國制長殤緦
○夫之叔父之長殤○昆弟之子女之下殤(國制
緦)○庶孫丈夫婦人之長殤中殤(今制中殤下殤
緦)○夫之昆弟之子女之下殤○姑爲姪之長殤
中殤(按姑即出嫁姑今制中殤下殤緦國制三殤
并緦)○大夫之庶子爲嫡昆弟之下殤○大夫公
之昆弟大夫之子爲其昆弟庶子姑姊妹女子子
之長殤中殤○大夫之妾爲君之庶子之長殤○

緦麻三月庶孫之下殤○從祖父之長殤從祖
祖父長殤禮雖不言亦當服緦○從祖昆弟之長
殤○從父昆弟之子之長殤○昆弟之孫之長殤
○從父昆弟之下殤○姑爲姪之下殤○從母之
長殤○夫之叔父之中殤下殤○夫之姑姊妹之
長殤（以上國制無）○今制爲舅之長殤○**國制**曾
玄孫長殤中殤○堂姑
長殤○餘同本註

喪服小記 丈夫冠（去聲）而不爲殤婦人笄而不爲殤
爲殤後者以其服服之○除殤之喪者其祭也必
玄除成喪者其祭也朝服縞冠殤無虞卒哭及練
之變服其除服之
祭用玄冠玄端黃裳若除成人之喪
則祥除用朝服縞冠素純吉之服也

檀弓 戰于郎童汪踦死焉魯人欲勿殤童汪踦問
於仲尼仲尼曰能執干戈以衛社稷雖欲勿殤也

不亦可乎

凡男為人後女適人者為其私親皆降一等私親之為之也亦然

女適人者降服未滿被出則服其本服已除則不復服也○凡婦服夫黨當喪而出則除之○凡妾為其私親則如衆人楊氏復曰按喪服記云妾為私兄弟如邦人然則其服與女子子適人者同矣○丘氏曰按家禮於服制條下於凡女之出嫁未嫁之類皆不書而撮其凡例於此使人推究而得之也愚謂於本條下添入○儀節同本註○備要同本註喪服疏外親雖適人不降而男各為人後不再降而女各出不再降鄭氏曰雖外親無二統賈氏曰既為所後母黨服又為生母黨服則是二統也

小記姑姊妹之薄也盖有受我而厚之者也其夫受之而服杖期故本宗相為皆降一等也

司馬温公曰喪服小記云為父母喪未練而出則三年既練而出則已未練而返則期既練而返則遂之註已見上斬衰章

通典出後者及子孫還服本親於所後者有服與無服皆同降一等○張子曰為人後者為其父母不論其族遠近並以期服服之據今之律五服之內方許為後以禮文言又無此文居五服之內無人使絕後可乎必須以踈屬為之後也○語類問某人不肯丁所生母憂朱子曰禮為所生父母齊衰杖期律文許申心喪若所生父母娶亦當從律某人是也○問若所生父與所繼父俱再娶當持六喪乎朱子曰固是○朱子曰本生繼母盖以名服如伯叔父之妻於己

有何撫育之恩但其夫屬乎父道則妻皆母道況本生父之所再娶之妻乎○**喪服小記**為殤後者以其服服之疏為人後者若子於無後之宗既為殤者父作子則應服以兄弟之服云以本親之服服者當在未後之前不復追服不責人以非時之恩故推此時後本親兄弟亡在未後之前者亦宜終其本服之日月唯為後之後如有父母亡而猶在三年之內則宜接其餘服不可以吉居凶若出三年則不復追服矣○**通典**異姓為後議後漢吳商曰或問以異姓為後然當還服本親及其子當又從其父而服耶將以異姓而不服耶答曰神不歆非族明非異姓所應祭也頃世人無後並取異姓以自繼然本親之服骨肉之恩無絕道也異姓之義可同於女子之出適還服本親皆降一等至於其子應從服者亦當同於女子之子從於母而服其外親今出為異姓作後其子亦當從於父母服之也父為所生父母周子宜如外祖父母之加也其昆弟之子父雖服之大功於子尤無尊可加及其婦妹為父小功則子皆宜從於異姓之服不得過

緦麻也○本劉氏養於陳氏及其卒劉氏子弟疑所服以問王肅荅曰昔陳司徒喪母諸儒陳其子無服其失理矣為外祖父母小功此以異姓而有服者豈不以母之所生反重於父之所生不亦左乎為人後者其婦為舅姑大功婦他人也猶為夫故父母降一等祖至親也而可以無服乎推婦降一等則子孫宜依本親而降一等○問女既嫁而為父母服三年可乎程叔子曰不可既歸夫家事他舅姑安得伸己之私○或問出嫁女為私親降服禮也世多廢之而或有行之者其從俗而廢之乎退溪荅曰此禮之大者而末俗循情廢禮不可勝救可歎○有人為人後丁母憂期後不忍脫衰堅欲終制退溪曰先王制禮不可過也豈可徑情直行乎既為入後而又欲顧私親則是二本也又曰世人利人之財爭為繼後既為其後則事生喪祭等事反致重於所生之親而視彼蔑如風俗薄惡可歎

成服之日主人及兄弟始食粥

諸子食粥妻妾及期九月疏食水飲不食菜果 喪服

疏曰在木曰果棗栗之屬在地曰蓏瓜瓠之屬五月三月者飲酒食肉不與宴樂自是無故不出若以喪事及不得已而出入則乘樸馬布鞍素轎布簾 儀節[illegible] 同本註

士喪禮 主人乘惡車 拜君命拜衆賓及有故行所乘也惡車木車也 白狗幦 幦覆笭也白於喪飾宜 蒲蔽 蔽藩車兩邉御風塵為蔽 御以蒲菆 菆側留反御車者用蒲菆以策馬不在於驅馳 犬服 兵器建於笭間白衛以白犬皮為服 木錧 音管今文為錧常用金喪用木鑣亦然 約綏約轡 約繩也吉時綏轡用索 木鑣 彼苗反○亦取少聲 馬不齊 剪也 髦主婦之車亦如之疏布裧 裧車裳 貳車白狗攝服 貳副也狗皮緣服差飾○疏曰大夫以上有貳車士卑無貳以

在喪可有之非常法則有兵服云差飾對主人服無緣其他皆如棄車如所棄惡

車

間傳父母之喪既殯食粥朝一溢米莫一溢米齊衰之喪疏食飼水飲不食菜果大功之喪不食醯醬小功緦麻不飲醴酒此哀之發於飲食者也一溢二十四分升之一也○喪服疏二十兩曰溢為米一升二十四分升之一也疏食粗飯也

喪大記大夫之喪主人室老子姓皆食粥衆士疏食水飲妻妾疏食水飲士亦如之期之喪疏食水飲不食菜果九月之喪猶期之喪也五月三月之喪比昇葬食肉飲酒不與人樂之不能食粥羹之

以菜可也

檀弓 歠主人主婦室老為其病也君命食之也士喪君不命之也註云未殯前當在易服不食下

雜記 端衰喪服上衣喪車惡車皆無等無貴賤等差

凡重喪未除而遭輕喪則制其服而哭之月朔設位服其服而哭之既畢返重服其除之也亦服輕服若除重喪而輕服未除則服輕服以終其餘日

雜記 有父之喪如未沒喪而母死其除父之喪也服其除服卒事反喪服若母喪未葬而值父之二祥則不得服祥服者以祥祭為吉未葬為凶不忍於凶時行吉禮也雖諸父昆弟之喪如當父母

之喪其除諸父昆弟之喪也皆服其除喪之服卒事反喪服若遭君喪則不得自除私服見曾子問如三年之喪則既顈犬迥反草名無葛之鄉以顈代其練祥皆行前喪後喪俱是三年之服其後喪既受葛之後得為前喪行練祥既顈者既虞受服○有殯聞外喪哭之他室入奠卒奠出改服即位如始即位之禮有殯父母喪未葬也外喪兄弟之喪在遠也哭不於殯宮明非哭殯也入奠者哭之明日之朝著已本喪之服入奠殯宮奠畢而出乃服已本喪服着新死者未成服之服而即昨日所哭之位如始即位之禮者謂今日之即哭位如昨日始聞喪即位之禮也○當撰之問或者以為方服重不當改衣輕服如何朱子曰非

是○有三年之練冠則以大功之麻易之唯杖屨不易練時首絰已除故以大功之麻絰易去練服之葛經三年之練大功初喪同是繩屨○

大夫有私喪之葛則於其兄弟之輕喪則弁絰私喪妻子之喪卒哭以葛代麻於此時而遭兄弟之喪雖緦麻之輕亦用吊服不以私喪之末臨兄弟也大夫降旁親於緦麻兄弟無服○疏曰若已成服則錫衰未成服則身素裳首弁絰

服問 三年之喪既練矣有期之喪既葬矣則帶其故葛帶絰期之絰服其功衰三年之喪練後又當期喪既葬之節也葛帶謂三年喪之練葛帶也今期喪既葬男子應著葛帶此葛與三年之葛麤細正同而以父葛為重故帶其故葛也首絰既除故絰期之葛絰若婦人練後麻帶除矣則絰其故葛絰帶期之麻帶也三年喪練後衰升數與大功同故云功衰 有大功之喪亦如之小功無變也先有大功以上喪服今遭小功之喪無變於前服不以輕服減累於重也麻之有本者變三年之葛大功以上帶麻之根本并留之如此者得變三年之練葛小功

以下斷麻本也期之葛有本者亦得變之既練遇麻斷短本者於免經之既免去經每可以經必經既經則去之於免經之者有事於免之時則加小功之經既免之後則脫去其經每可以經之時必為之加經既經則去之自練服也○陸氏曰小記曰下殤小功澡麻不絕本此不言小功而言斷本為是故也小功不易喪之練冠如免則經其緦小功之經因其初葛帶緦之麻不變小功之葛小功之麻不變大功之葛以有本為稅吐外反以此易彼曰稅殤長中變三年之葛終殤之月筭而反三年之葛是非重麻為其無卒哭之稅下殤則否疏殤長中者謂本服大功今乃降在長中殤男子則為之小功婦人為長殤小功中殤則緦麻如此者得變三年之葛著此殤服之麻終竟此殤月數如小功則五

月緦則三月還服其三年之葛也既服麻不改又變三年之葛不是重此麻也以殤服質畧自初死服麻以後無卒哭時稅麻服葛之禮也下殤則否者以大功以下之殤男子婦人俱為之緦麻其情輕不得變三年之葛也按上文麻有本者得變三年之葛則齊衰下殤雖是小功亦是麻之有本者故小記云下殤小功麻不絕本然齊衰下殤乃變三年之葛今大功長殤麻既無本得變三年之葛者以無虞卒哭之稅故特得變之若成人小功緦麻麻既無本故不得變也

【間傳】易服者何為易輕者也斬衰之喪既虞卒哭遭齊衰之喪輕者包重者特【鄭氏】曰卑可以兩施而尊者不可貳○䟽曰斬衰受服之時而遭齊衰初喪男子所輕要者得著齊衰要帶而兼包斬衰之帶婦人輕首得著齊衰首絰而包斬衰之絰故云輕者包也男子重首特留斬衰之絰婦人重腰特留斬衰要帶是重者特也既練遭大功之喪麻葛重䟽曰斬衰既練男子惟有要帶婦人

惟有首經是單也今遭大功之喪男子首空着大
功麻經又以大功麻帶易練之葛帶婦人要空着大
大功麻帶又以大功麻經易練之葛經是重麻也
至大功既虞卒哭男子帶以練之故葛帶首着期
之葛經一著之着經實是大功經帶麤細同也婦人
經其練之故葛經着期之葛帶是重葛也〇又按
檀弓云婦人不葛帶者謂斬衰齊衰服也喪服大
功章男女並陳有即葛九月之文是大功婦人亦
受葛也又士虞禮註云
婦人大功小功者葛帶
齊衰之喪既虞卒哭遭大
功之喪麻葛兼服之
此據男子言之以大功麻帶
易齊衰之葛帶而首猶服齊
衰葛經首有葛要有
麻是麻葛兼服之也
斬衰之葛與齊衰之麻同齊
衰之葛與大功之麻同大功之葛與小功之麻同
小功之葛與緦之麻同麻同則兼服之兼服之服
重者則易輕者也
同者前喪既葬之葛與後喪初
死之麻麤細無異也兼服者服

後麻兼服前葛也服重者即上章重者特之說也易輕者即輕者包是也服問篇云緦之麻不變小功之葛小功之麻不變大功之葛言成人之喪也此言大功以下同則兼服者是據大功之長殤中殤也○疏曰兼服之但施於男子不包婦人今言易輕者則是男子易於要婦人易於着也○[illegible]曰兼服之服重者則易輕者若斬衰既練齊衰既卒哭則首帶皆葛又有大功新喪之麻則與齊衰之首經麻葛兩施之兼服之名得諸此盖既不敢易斬衰之輕以斬葛大於大功之麻也又不敢易齊首之重輕者方敢易去則重者固當存故麻葛之經兩施於首若大功既葵則服齊着之葛不服大功之葛所謂兼服之服重者則變輕者正謂此爾若齊衰未葛則大功之麻亦止於當免則經之而已如此則喪變雖多一用此制而前後禮文不相乖戾○小記註婦人卒哭後無變上下皆麻此不言麻葛兼服者止謂男子耳

喪服小記 除喪者先重者易服者易輕者男子重在首婦

人重在腰凡所重者有除無變故雖卒哭不變輕服直至小祥而男子除首絰婦人除腰絰此之謂除喪者先重者也易服者謂先遭重喪後遭輕喪而變易其服也輕謂男子腰婦人首也此言先是斬衰虞而卒哭已變葛絰葛絰之大小如齊衰之麻絰今忽又遭齊衰之喪齊衰腰首絰皆牡麻牡麻重於葛也服宜從重故男不變首女不變腰以其所重也但以麻易男腰女首而已故云易服者易輕者也若未虞卒哭則後喪不能變也

曾子問曰大夫士有私喪可以除之矣而有君服焉其除之也如之何孔子曰有君喪服於身不敢私服又何除焉於是乎有過時而不除也君之喪服除而後殷祭禮也殷祭盛祭也君服除乃行二祥之祭假如此月除君服即次月行小祥之祭又次月行大祥之祭若親喪小祥後遭君喪則他時君服除後惟行大祥祭也然

此皆謂適子主祭而居官者若庶子居官而行君服適子在家自依時行親喪之禮他日庶子雖除君服無追祭矣

曾子問曰父母之喪不除可乎孔子曰先王制禮過時不舉禮也非不能勿除也患其過於制也故君子過時不祭禮也如四時之祭當春祭至時或以事故阻廢夏則惟行夏時之祭不復追補春祭惟禘祫大事不然

曾子問曰君薨既殯而臣有父母之喪則如之何孔子曰歸居于家有殷事則之君所朝夕否殷事朔望薦新之奠曰君既啓啓殯而臣有父母之喪則如之何孔子曰歸哭而返送君二節皆對言君親之喪若臣有父母之喪既殯而後有君喪則歸君所父母喪有殷事則來歸家朝夕亦恒在君所也若父母之喪既啓而有君之喪則亦往哭君所反送父母之葬也下文君未殯而

臣有父母之喪亦與父母之喪未殯而有君喪互推之曰君未殯而臣有父母之喪則如之何孔子曰歸殯反于君所有殷事則歸朝夕否大夫室老行事士則子孫行事大夫內子有殷事亦之君所朝夕否內子卿大夫之適妻為夫之君如為舅姑服齊衰故殷事亦之君所

通典賀循曰喪服記云父死未殯而祖父死服祖以周既殯而祖父死服祖三年此謂嫡子為父後者也父未殯服祖以周者父屍尚在人子之義未可以代重也○庾蔚之謂禮云三日而不生亦不生矣故君薨未斂入門升自阼階明以生奉之也父亡未殯同之平存是父為傳重正主已攝行事○通典虞喜曰賀循喪服記云云父喪內祖父亡則應兼主二喪今代以廬為受吊之處則立二廬是也父為父喪來吊則往父廬之所為祖喪來吊則往祖廬之所○儀禮通解石祖仁祖父中立死

未葬其叔從簡為父後而又亡祖仁請追服傳士宋斂求議曰服可再制明矣已葬未葬用再制服折衷情禮云則嫡子凡追服祖父者父亡在期內已服未除則仍變服節未葬之虞既葬之卒哭朞之練宜成斬衰以盡餘月若期已除而吉服宜用女適人被出已除本宗降服不得追服之義不得追服明矣○沙溪按不得追服云者似然矣然嫡孫而不復制服祥禫無主可乎古人之議雖不可輕改畢竟未安○退溪答人曰父死服中子代其未畢之喪為說難矣但若以追代其服為不可則其未畢之喪或葬或虞祔祥禫為孫者豈可付之無主而坐視不行乎如既代其服則反魂及祥禫之祭恐不得不服其服而行其禮也○又曰母喪身死其子代喪之說有甲乙說甲者所謂祝文奉祀之類皆當以長孫名行之所以不可不追服此恐不易之理也乙者所謂其子已服其孫不追服雖似近之其柰喪不可不終三年而又無無主之喪祝文不可無名而行之又禮無婦人主喪之文則冢婦主喪之說又不可行也○退溪曰服中代喪成服之節於朔望或朝奠告于兩殯所以代喪

之意仍受而服之乃行禫似當○按賀循喪
服記云云此說可疑父亡未殯只服期年不忍變
在也然喪不可無主以嫡孫而不服三年既無承
統之義且無大祥又不行禫祭若無後者之喪可
乎與儀禮通解宋敏求議不同黃勉齋所取之意
無乃牴牾○又曰昔有人父喪中遭祖父喪者問
以何服為重當著乎或以父服為主當著也愚
以為父與祖俱是斬衰而祖父乃尊也以其尊服
為重當著為是論下不失今見通典愚見果不虛
通典雷說見下○晉雷孝清問曰為祖母持
重既葬而母亡服制云何別開門更立廬耶范宣
曰按禮應服後喪之服承嫡居諸父之上一身為
兩喪之主無緣更別開門立廬以失居正之義至
祖母練日則變除居堊室事畢反後喪之服○通
典杜氏元凱云若父已葬而母卒則服母之服至
虞訖服父之服既練則服母之服喪可除則服父
之服以除之訖而服母之服賀循云父之喪服未
竟而又遭母喪當父服應竟之月服祥祭之服如
除喪之禮卒事反母之喪服也○庾蔚之問徐廣
曰母喪已小祥而父亡未葬至母十三月當伸服

三年猶壓屈而祥耶答曰賀循云父未殯而祖亡承重猶周此不忍變父在也故自用父在服母之禮靈筵不得終三年也禮云三年之喪既葬乃為前喪練祥則猶守後喪葬後乃得為前喪變服練祥也○沙溪按雜記及通典之言與喪服小記麻葛兼服之說不同且家禮重喪在身遭輕服者制其服而哭之祭畢反重服以此觀之當服斬衰也父喪練後已去首經母喪在身不着着經可乎以上喪服小記及雜記與通典與杜氏庾氏朱子家禮諸說不同以何說為定行之乎○儀禮喪服疏父卒為母足矣而云則者欲見父卒三年之內而母卒仍服期要父服除而母死乃得伸三年故云則以差其儀也○沙溪曰有人并有父母喪愚以儀禮之說言之曰儀禮之言今世不行恐為駭俗然禮經之言分明如是十一月小祥十三月大祥十五月禫祭脫衰心喪古禮然矣人誰有非之者其人答曰母喪既練之後肆然脫衰遽行心喪援諸情理終有不忍者朱子所謂古禮固難行恐指此等處而發其言亦近情義未知是否又曰疏說雖如此而揆之情禮終有所未安若父死未殯而

母死則未忍變在猶可以父未殯服祖母之說推之而服母期也如父喪將竟而又值母喪亦以父喪三年內而仍服期果合於情理乎杜說則似無服期之意未知如何○庚齋之云立服皆於始制之日女子大功之未可嫁既嫁必不可五月而除其服男子在期服之內出為族人後亦不可九月而除矣是知凡服皆以始制為斷惟有婦人於夫之親被義絕出則除之

問從母之夫舅之妻皆無服何也朱子曰先王制禮父族四故由父而上為從曾祖服緦麻姑之子姊妹之子女子之子皆有服皆由父而推之故也母族三母之父母之母母之兄弟恩止於舅故從母之夫舅之妻皆不為服推不去故也妻族二妻之父妻之母乍看時似乎雜亂無

紀子細看則皆有義存焉【集說】或問姑之子舅之子姨兄弟及同爨朋友皆服緦何舅之妻從母及姑之夫反薄於此乎曰禮必有義不可苟也國朝之制本於五服之外為袒免親遇喪葬則素服尺布纏頭（用麻布頭巾）無近世功緦之服亦多尺布纏頭而已曾未及月或甫及葬又悉除之甚可嘆也然則親近而無無服者同於此亦何害乎○【續攷】註見上又言呂與叔名大臨藍田人集中一婦人墓誌凡遇功緦之喪皆蔬食終其月此可為法○問喪禮衣服之類逐時換去如葬後換舊衫小祥後換練布之類今之墨縗可便於出入而不合於禮經如何曰若能不出則不服之亦好但要出外治事則只得服之【左傳】晉文公卒未及葬秦伐之晉襄公稱子以墨縗

從戎墨染其衰而加經喪服之變自襄公始○集說或問墨衰今宜服之否曰未葬服斬衰葬後換葛衫今人服生麻布衫小祥換練服墨衰不必用也○輯覽曰墨衰之制非古制自晉襄何必更效爲之如今俗所謂深衣者亦墨衰之類也○問居喪爲尊長強之以酒當如何曰若不得辭則勉循其意亦無害但不可至沾醉食已復初可也問坐客有歌唱者如之何曰當起避○楊氏復曰心喪三年按儀禮父在爲母期註子於母雖爲父屈而期心喪猶三年唐前上元元年武后上表請父在爲母終三年之喪○禮記師心喪三年○今服制令庶子爲後者爲其母緦亦解官申心喪三

年○母出及嫁為父後者雖不服申心喪三年○為人後者為其父母不杖期亦解官申心喪三年○嫡孫祖在為祖母齊衰杖期雖期除仍心喪三年先生曰喪禮須從儀禮為正如父在為母期非是薄於母只為尊在其父不可復尊在母然亦須心喪三年這般處皆是大項事猶件事不是小節目後來都失了而今國家法為所生父母皆心喪三年此意甚好○又按先生此書雖自儀禮中出其於國家之法未嘗遺也前章所論為所生父母心喪服可見矣五服年月

之制既已備載則式假一條恐亦當補入今喪葬假寧格假給暇之假寧寧神之寧也給暇寧神之格式非在職遭喪期三十日大功二十日小功十五日緦麻七日降而絶服三日退溪曰降而絶服謂凡服緦一等則絶而無服降無服之殤退溪曰有服之殤自有其日數故只擧無服者期五日大功三日小功二日緦麻一日葬期五日大功三日小功二日緦麻一日除服期三日大功二日小功緦麻一日○在職遭喪期七日大功五日小功緦麻二日降而絶服之殤一日本宗及同居無服之親之喪一日改葬期以下親一日私忌在職

非在職祖父母父母並一日逮事高曾同 曲禮 逮事父母則諱王父母不逮事父母則不諱王父母註逮及也○備要式假宋朝喪葬假寧格非在職遭喪期三十日大功二十日小功十五日緦麻七日國制在職者同外祖父母加給十五日妻父母加給二十三日

心喪備要補 喪服 父在為母按嫡母繼母同○嫡孫祖在為祖母曾高母同○為出母嫁母楊儀為父後者雖不服申心喪○庶子為父後者為其母○婦舅在為姑夫承重及所後同○父為夫之本生父母及嫁母出母庶子為父後者之妻為其夫所生母同○為其父母○繼為本生父母見楊儀按所後父在為所後母及所後承重祖在為祖母曾高祖母同○養已之父母在則為養父母亦解官○大全為長子三年不解官說見下居喪雜儀附小註中○按嫡孫父卒祖在為母承重孫其母死則祖父雖存不可降服蓋不厭孫之文不可違也

臨川吳氏曰為母齊衰三年而父在為母杖期豈薄於其母哉蓋以夫為妻之服既除則子為母之服亦除家無二尊也子服雖除而不飲酒不食肉不處內三者居喪之實如故則所殺者三年之文而已實故未嘗殺也後世有所增改者皆溺乎其文昧乎其實而不究古人制禮之意也古人所勉者喪之實後世所加者喪之文誠偽之相去何如哉唐孔氏謂子於母屈而從朞心喪三年蓋亦於義不安而創為是說耳古未之聞也○退溪答人書曰禮曰父在為母何以朞也至尊在不敢伸其私尊也由是言之為母伸心喪三年後王之制家禮著之而壽世教耳儀禮父必三年而娶達子之志也賈疏有心喪三年之說則三年周時已有其禮但禮經無文故又起其出於後王之制耳令人既遵家禮之教耳為心喪當用家禮之禫服（家禮用黲）若必以是為未足期除之後衣冠反用純白服一家禮所損之禫服（損白而用黲）跨古禮無服之一期其於至尊在不敢伸私尊之義何如哉○或問父在為母降服者及為人後為私親降服者

當心喪時朝夕祭所服圭庵以玉色團領爲未安宜着白布衣云何如退溪曰旣曰禪服行心喪則玉色衣無乃可乎○退溪答鄭崑壽爲人後妻爲本生舅姑心喪不可立法之說已見大功條下○退溪答韓脩曰出繼之人爲本生降服旣除衰後禪服終喪乃心喪已成之例恐不當更求他服而服之也或云黃草笠白團領爲可溷恐此旣於古無據又非時王之制又非時俗所行何可創立別制耶只用踈竹黑草笠淡色黲團領升麁白直領而居處飮食一以喪禮處之豈有不可乎

檀弓事師服勤至死心喪三年身無衰麻之服心有哀戚之情○孔子之喪門人疑所服子貢曰昔者夫子之喪顏淵若喪子而無服喪子路亦然請喪夫子若喪父而無服無服盖謂弔服加麻凡弔服不得稱服○孔子之喪二三子

皆經而出羣居則經出則否吊服加麻者出則變之今出外而不免經

所以隆師也群者諸子相為朋友之服也

學記 師無當於五服五服不得不親師於弟子不當五服之一而弟子若無師之教誨則五服之屬不相親

程子曰師不立服不可立也當以情之厚薄事之大小處之如顏閔於孔子雖斬衰三年可也其成己之功與君父並其次各有淺深稱其情而已下至曲藝莫不有師豈可一槩制服○**張子**曰聖人不制師之服師無定體如何是師見彼之善而已效之便是師也故有得其一言一義如朋友者有相親炙而如兄弟者有成就己身而恩如天地父母者豈可一槩制之故聖人不制其服心喪之可也○**語類**問服中不及師何也朱子曰正是難處若論其服則當與君父等故禮謂若喪父而無服又曰平居則經○**栗谷**曰師則隨其情義淺深或心喪三年或期年

或九月或五月或三月友則雖㝡重不過三月若師喪欲行三年朞年者不能奔喪則當朝夕設位而哭四日而止情重者不止此限○補要禮記為師王肅曰禮師弟子無服以吊服加麻臨之哭於寢喪服疏麻謂環絰鄭釋曰凡吊服加麻者三月除之庾蔚之曰既葬除之譙周曰雖服除心喪三年丘氏曰宋儒黄榦喪其師朱子吊服加麻制如深衣用冠絰王栢喪其師何基服深衣加帶絰冠加絲武栢卒其弟子金履祥喪之則加絰于白巾絰如緦麻而小帶用細苧黄王金三子皆朱子之嫡傳其所製師服非無稽也後世欲服師之恩義者宜準之以為法云

喪服子夏傳

儀禮十七篇餘不為傳獨喪服作傳者此篇揔包天子以下五服差降精麤變除之數既繁出入正殤交互恐讀者不能悉解其義是以特為傳解△傳內更云傳者子夏引舊傳為證

喪服○斬衰裳苴絰杖絞帶冠繩纓菅屨者

者者明為下出也凡服上曰衰下曰裳○疏曰不言裁割而言斬者取痛甚之義云苴絰杖絞帶者

以一苴目此三事謂苴麻為首要絰苴竹為杖苴麻為絞帶冠繩纓者以六升布為冠又屈一條繩

為武垂下為纓冠在首退在帶下以衰用布三升冠六升冠既加飾又齊衰冠纓用布則知此繩纓

不用苴麻用枲麻故退冠在下也菅草也不言三年者以其痛極莫甚於斬也○傳曰斬

者何不緝也苴絰者麻之有蕡者也苴絰大搹音革

盈手曰搹左本在下去五分一以為帶齊衰之絰斬衰

之帶也去五分一以為帶大功之絰齊衰之帶也

去五分一以為帶小功之絰大功之帶也去五分

一以為帶緦麻之絰小功之帶也去五分一以為

帶苴杖竹也削杖桐也杖各齊其心皆下本杖者

何爵也無爵而杖者何擔主也非主而杖者何輔病也童子何以不杖不能病也婦人何以不杖亦不能病也爵謂天子諸侯卿大夫士也無爵謂庶人也擔猶假也無爵者假之以杖尊其為主也非主謂衆子也○疏曰枲雄麻蕡子麻以色言之謂之苴以實言之謂之蕡本謂麻根左本在下對為母右本在上為父杖竹者竹圓象天外內有節貫四時不改也桐之言同內心同於父削之使方象地也（詳見家禮註下）絞帶者繩帶也冠繩纓條屬右縫冠六升外畢鍛而勿灰衰三升菅屨者菅菲也外納註已詳見家禮斬衰章居倚廬寢苫枕塊哭晝夜無時歠粥朝一溢米夕一溢米寢不脫絰帶既虞翦屏柱楣寢有席疏食水飲朝一哭夕一哭而已既練舍

外寢始食菜果飯素食哭無時王肅劉逵皆云滿手日溢與鄭異柱楣所謂梁闇○疏曰倚木為廬廬在中門外東方北户經帶不脫則衰裳不脫可知既虞寢有席脫可知虞後乃改舊廬西鄉開户翦去户傍兩廂屏之餘草柱楣者前梁謂之楣楣下兩頭竪柱施梁乃夾户傍之屏也既虞之後去廬中無時之哭惟有阼階下朝一哭夕一哭既練之後無朝夕哭惟堊室中或十日或五日思憶則哭○父○傳曰為父何以斬衰也

父至尊也楊補父卒然後為祖父後者服斬詳見上不杖期章為君之祖父母條○

諸侯為天子○傳曰天子至尊也楊補檀弓方喪三年疏曰方比也比方父喪○君○傳曰君至尊也楊補喪服小記與諸侯為兄弟者服斬註謂卿大夫以下也與尊者為親不敢以輕服服之○父為長子○傳曰

何以三年也正體於上又乃將所傳重也庶子不

得為長子三年不繼祖也此言為父後者然後為長子三年重其當先祖之正體又其將代己為宗廟主也庶子者為父後者之冢○疏曰雖承重不得三年有四種一則正體不得傳重謂適子有廢疾不堪主宗廟也二則傳重非正體庶孫為後是也三則體而不正立庶子為後是也四則正而不體立適孫為後是也○為人後者○傳曰何以三年也受重者必以尊服服之何如而可為之後同宗則可為之後何如而可以為人後支子可也為所後者之祖父母妻妻之父母昆弟昆弟之子若子若子者為所為後之親如親子○疏曰同宗則可為後者以其大宗子當收聚族人非同宗則不可謂同承別子之後一宗之內若別宗同姓亦不可以其收族故也云支子可也者以其他家適子當家自為小宗小宗當收斂五服之內亦不可闕則適子不得後他故取支子支子則第二

己下廢子也死者祖父母則為後者曾祖父母齊衰三月也妻即為後者之母妻之父母妻之昆弟妻之昆弟之子於為後者為外祖父母及舅與內兄弟皆如親子為之着服也傳舉疏以見親言外以包內骨肉親者如親子可知○妻為夫○傳曰夫至尊也疏曰雖是體敵齊等以其在家天父出則天夫是其男尊女卑之義故同於君父也○妾為君○傳曰君至尊也妾謂夫為君者不得體之加尊之也雖士亦然○女子子在室為父女子子者子女也別於男子○布總箭笄髽衰三年此妻妾女子子喪服之異於男子者總束髮謂之總者既束其本又總其末箭笄篠也髽露紒猶男子之括髮斬衰括髮以麻則髽亦用麻疏曰至此始言三年者此三者并終三年始除之○傳曰總六升長六寸箭笄長尺吉笄長尺二寸總六升首飾象冠數長六寸謂出紒後所垂為飾也疏曰斬笄用箭吉笄大夫士妻用象后夫人用玉喪中惟

有箭榛二笄若言寸數亦不過此二等五服畧為一節皆用一尺而已是以女子子為父母旣用榛笄卒哭之後折吉笄之首歸於夫家以榛笄之外無差降故用吉笄也 ○子嫁反在父之室為父三年 謂遭喪後而出者始服齊衰期出而虞則受以三年之喪旣虞而出則小祥亦如之旣除喪而出則已 ○凡女行於大夫以上曰嫁行於士庶人曰適人 ○楊補 喪服小記為父母喪未練而出則三年旣練而出則已未練而反則期旣練而反則遂之〈註見上〉 ○

公士大夫之衆臣為其君布帶繩屨 士卿士也公卿大夫厭於天子諸侯故降其衆臣貴臣得伸疏曰衆臣降服布帶繩屨二事其餘服杖冠絰如常也布帶與齊衰同繩屨與大功等也貴臣得伸依上文絞帶菅屨也 ○傳曰公卿大夫室老士貴臣其餘皆衆臣也君謂有地者也衆臣杖不以即位近臣君服斯服矣繩屨者繩菲也 室老家相

也士邑宰也近臣閽寺之屬君嗣君也近臣從君所服無所降也繩菲今時不借也疏曰公卿大夫或有地或無地衆臣爲之皆有杖但無地公卿大夫其君畀衆臣皆得以杖與嗣君同即阼階下朝夕哭位若有地公卿大夫其君尊衆臣雖杖不得與嗣君同即哭位下君故也漢時謂屨爲不借也

○右斬衰三年

疏衰裳齊牡麻絰冠布纓削杖布帶疏屨三年者

疏猶麤也疏曰斬衰先言斬齊衰後言齊者一以見衰之淺深一以見造衣之先後○傳曰

齊者何緝也牡麻者枲麻也牡麻絰右本在上冠者沽功也疏屨者藨支反表蒯之菲也

沽猶麤也麤功大功也疏曰牡麻絰右本在上上章爲父左本在下陽統於內此爲母陰統於外故右本在上也冠用沽功者衰裳升數恒少冠之升數恒多冠在首尊旣冠從首尊故加飾而升數多也斬冠六升不言功者六

升雖是齊之末未得沾稱故不見人功此齊冠七升初入大功之境故言沾功始見人功也○父卒則為母註尊得伸也疏云則者欲見父卒三年之內而母卒仍服期父服除後遣喪者乃得伸也○繼母如母○傳曰繼母何以如母繼母之配父與因母同故孝子不敢殊也曰猶親也疏曰繼母配父即是牉合之義故不敢殊異○慈母如母○傳曰慈母者何也傳曰妾之無子者妾子之無母者父命妾曰汝以為子命子曰汝以為母若是則生養之終其身慈母死則喪之三年如母貴父之命也此謂大夫之妾也不命則亦服庶母慈己之服可也大夫之妾子父在為母大功則士之妾子為母期矣父卒則皆得伸○【按】

【補】喪服小記祖父卒而后為祖母後者三年註見上○母為長子○傳曰何

以三年也父之所不降母亦不敢降也○記妾爲女君君之長子惡笄有首布總○右齊衰三年

疏衰裳齊牡麻絰冠布纓削杖布帶疏屨期者疏曰此章與前章惟期一字異此章雖止一朞而禫杖具有雜記云十一月而練十三月而祥十五月而禫註云此父在爲母父母恩愛本同壓屈而期是以伸禫杖也妻雖義合妻乃天夫爲夫斬衰報以禫杖也但以夫尊妻卑故齊斬有異○傳曰問者曰何冠也曰齊衰大功冠其受也緦麻小功冠其衰也帶緣各視其冠疏曰降服齊衰四升冠七升旣葬以其冠爲受衰七升冠八升正服齊衰五升冠八升旣葬以其冠爲受衰八升冠九升義服齊衰六升冠九升旣葬以其冠爲受衰九升冠十升降服大功衰七升冠十升旣葬以其冠爲受衰十一升正服大功衰八升冠十升旣葬以其冠爲受衰十升

冠十一升義服大功衰九升冠十一升既葬以其冠為受衰十一升冠十二升以其初死冠升皆與

既葬衰升數同故云冠同其受也小功緦麻冠與衰升數同故云冠其衰也帶布帶也緣喪服之內中

衣用布緣之二者之布升數多少視擬其冠也問齊衰冠仍荅大小功緦麻并帶緣也○父

在為母○傳曰何以期也屈也至尊在不敢伸其

私尊也父必三年然後娶達子之志也疏曰子於母屈而期

心喪猶三年故父雖為妻期而除然必三年乃娶通達子之心喪之志故也○妻○傳

曰為妻何以期也妻至親也○記父母在則為妻

不杖○記公子為其母練冠麻麻衣縓緣為其妻

縓冠葛絰帶麻衣縓緣皆既葬除之公子君之庶子也其或為

母謂妾子也麻者緦麻之絰帶也麻衣者如小功布深衣不制衰裳變也縓淺絳也一染謂之縓練

冠而麻衣縓緣三年練之受飾也公子爲母不得伸權制此服不奪其恩也爲妻縓冠葛絰帶妻輕疏曰麻衣大祥受服縓緣練之受飾雖抑猶容有三年哀故也○傳曰何以不在五服之中也君之所不服子亦不敢服也君之所爲服子亦不敢不服也君之所不服謂妾與廢婦君之所爲服謂夫人與適婦諸侯之妾貴者視卿賤者視大夫皆三月而葬○出妻之子爲母○傳曰出妻之子爲母期則爲外祖父母無服傳曰絕族無施服親者屬在旁而及曰施親者屬母子無絕道出妻之子爲父後者則爲出母無服傳曰與尊者爲一體不敢服其私親也疏曰父已與母無親子獨親之故云私親○父卒繼母嫁從爲之服報○傳曰何以期也貴終也嘗爲母子貴終其恩

○楊氏復按通典宋崔凱云父卒繼母嫁從為之服報鄭玄云嘗為母子貴終其恩也王肅云從乎繼母而寄育則為服不從則不服凱以為出妻之子為母為母及父卒繼母嫁從為之服報皆謂庶子耳為父後者皆不服也庾蔚之謂王順經文鄭附傳說王即情易安於傳亦無礙既嫁則與宗廟絕為父後者安可廢祖祀而服之乎○

右齊衰杖期

不杖麻屨者疏曰此章與上章雖杖與不杖不同其正服衰五升而冠八升則不異也○楊氏復曰以此例推之其降服衰四升而冠七升亦不異也

○祖父母○傳曰何以期也至尊也○世父母叔父母○傳曰世父叔父何以期也與尊者一體也然則昆弟之子何以亦期也傍尊也不足以加尊焉故報之也父子一體也夫妻一體也昆弟一體也故父子首足也

夫妻牉合也昆弟四體也故昆弟之義無分然而有分者則辟子之私也子不私其父則不成為子故有東宮有西宮有南宮有北宮異居而同財有餘則歸之宗不足則資之宗世母叔母何以亦期也以名服也楊補檀弓縣子瑣曰吾聞之古者不降上下各以其親滕伯文為孟虎齊衰其叔父也為孟皮齊衰其叔父也(註見上)○楊氏復曰世叔父父之兄弟若據祖期則世叔父母宜九月而世叔父視父一體故加至期從世叔父母既疏加所不及據期而殺是以五月族世叔父又疏故緦○大夫之適子為妻○傳曰何以期也父之所不降子亦不敢降也何以不杖也父在則為妻不杖大夫不以尊降適婦者重適也降有四品君大夫以尊降公子大夫之子以壓降公之昆

弟以傍尊降為人後者女子子嫁者以出降○【楊】【補】喪服小記世子不降妻之父母其為妻也與大夫之適子同

○昆弟昆兄也為姊妹在室亦如之○為衆子衆子者長子之弟及妾子女子在室者○昆弟之子○傳曰何以期也報之也【檀弓】曰兄弟之子猶子引而進之也○大夫之庶子為適昆弟○

傳曰何以期也父之所不降子亦不敢降也大夫雖尊不敢降其適重之也適子為庶昆弟庶昆弟相為亦如大夫為之疏曰如大夫為之皆大功也○適孫疏曰此謂適子死其適孫承重者○傳曰何以期也不敢降其適也有適子者無適孫孫婦亦如之周之道適子死則立適孫是適孫將上為祖後者也長子在則皆為庶孫耳孫婦亦如之適婦在亦為庶孫之婦○

為人後者為其父母報○傳曰何以期也不貳斬

也何以不貳斬也持重於大宗者降其小宗也為人後者孰後後大宗也曷為後大宗大宗者尊之統也禽獸知母而不知父野人曰父母何筭焉都邑之士則知尊禰矣大夫及學士則知尊祖矣諸侯及其大祖天子及其始祖之所自出尊者尊統上卑者尊統下大宗者尊之統也大宗者收族者也不可以絶故族人以支子後大宗也適子不得後大宗上猶遠也下猶近也疏曰大宗子統領百世而不遷又上祭大祖而不易是尊統遠小宗子唯統五服之内是尊統近云大宗者尊之統又云大宗者收族是大宗統遠之事也○

女子子適人者為其父母昆弟之為父後者○傳

曰為父何以期也婦人不貳斬也婦人不貳斬者何也婦人有三從之義無專用之道故未嫁從父旣嫁從夫夫死從子故父者子之天也夫者妻之天也婦人不貳斬者猶曰不貳天也婦人不能貳尊也為昆弟之為父後者何以亦期也婦人雖在外必有歸宗曰小宗故服期也歸宗者父雖卒猶自歸宗不自絕於其族類也丈夫婦人之為小宗各如其親之服避大宗疏曰避大宗者大宗則齊衰三月云丈夫婦人五服外皆齊衰三月五服內月筭如邦人亦皆齊衰無大功小宗緦麻故云避大宗也○下大功章註父沒乃為父後者服期○記女子子適人者為其父母婦為舅姑惡笄有首以髽卒哭子折笄首以笄布總

疏曰婦人以歸事人是以雖居喪不可頓去脩容故使惡笄而有首至卒哭女子子象發歸于夫氏故折吉笄之首而着布總也○傳曰笄有首者惡笄之有首也惡笄者櫛笄也折笄首者折吉笄之首也吉笄者象笄也何以言子折笄首而不言婦終之也據在夫家宜言婦終之者終子道於父母之恩○繼父同居者○傳曰何以期也傳曰夫死妻穉子幼子無大功之親與之適人而所適者亦無大功之親所適者以其貨財為之築宮廟歲時使之祀焉妻不敢與焉若是則繼父之道也同居則服齊衰期異居則服齊衰三月必嘗同居然後為異居未嘗同居則不為異居築宮廟於

家門之外神不歆非族妻不敢與焉恩雖至親族己絕矣夫不可二此以恩服爾未嘗同居則不服
之○[揚補]喪服小記繼父不同居也者必嘗同居皆無主後同財而祭其祖禰為同居有主後者為
異居〔註見上朞章〕㊤為夫之君○傳曰何以期也從服也
疏曰以夫斬故妻從服期○姑姊妹女子子適人無主者姑姊
妹報疏曰降至大功今還相為期故言報○傳曰無主者謂其無祭
主者也何以期也為其無祭主故也○為君之父
母妻長子祖父母○傳曰何以期也從服也父母
長子君服斬妻則小君也父卒然後為祖後者服
斬此為君矣而有父若祖之喪者謂始封之君也若是繼體則其父若祖有廢疾不立父卒者父
為君之孫宜嗣位而早卒今君受國於曾祖疏曰云父母長子君服斬者欲見臣從君服期君之母

當齊衰而言斬者以母亦有三年之服故並言之云妻則小君也者欲見臣為小君期是常非從服之之例云父卒然後為祖後服斬者傳解經臣為君之祖父母服期若君在則為君祖父母從服期云此為君矣而有父若祖之喪者謂始封君之也始封之君非繼體容有祖父不為君而死君為之斬臣亦從服期也若是繼體則其父若祖合立有發疾不立已當立是受國於曾祖又云父卒者此解傳之父卒者謂今君受國於祖祖薨則群臣為之斬何得從服期故鄭以新君受國於曾祖若然曾祖為君薨群臣自當服斬若君之祖薨君為之服斬臣從服期也趙商問已斬為諸侯父有廢疾不任喪事而為其祖服制度之宜年月之斷云何荅曰父卒為祖後者三年斬何疑趙商又問父卒為祖後者三年已聞命矣所問者父在為祖如何欲言三年則父在欲言期復無主斬杖之宜主喪之制未知所定荅曰天子諸侯之喪皆斬衰無期彼志與此註相兼乃具也

（）妾為女君

○傳曰何以期也妾之事女君與婦之事舅姑等

女君君適妻也疏曰婦事舅姑期故云等但並后匹適傾覆之階故抑之雖或姪娣使如子之妻與婦事舅姑同也報重降嫌者還報以期無尊卑降殺筭至太小功則似舅姑為適婦庶婦之嫌○

記妾為女君惡笄有首布總疏曰妾為女君亦三年但為情輕故與婦事舅姑齊衰同惡笄有首布總○婦為舅姑○傳曰何以期也從服也下記婦為舅姑惡笄有首以髽已見上○夫之昆弟之子男女皆是

○傳曰何以期也報之也疏曰二母與子本是路人為配二父而有母名為之服期故二母報子還服期○公妾大夫之妾為其子○傳曰何以期也妾不得體君為其子得遂也疏曰諸侯絕傍期為眾子無服大夫降一等為眾子大功其妻體君皆從夫而降之至於二妾賤皆不得體君君不厭妾故自為其子得伸遂而服期也○女子子為祖父母○傳曰何以

期也不敢降其祖也疏曰祖父母正期也已嫁之女可降旁親祖父母正期故不敢降也○大夫之子為世父母叔父母子昆弟昆弟之子姑姊妹女子子無主者為大夫命婦者唯子不報命者加爵服之名自士至上公凡九等君命其夫則后夫人亦命其妻矣此所為者凡六命夫六命婦疏曰言音服期不降也六命夫謂世父一也叔父二也子三也昆四也弟五也昆弟之子六也六命婦謂世母一也叔母二也姑三也姊四也妹五也女子子六也大夫尊降旁親一等此皆合大功為作大夫與己尊同故不降○傳曰大夫者其男子之為大夫者也命婦者其婦人之為大夫妻者也無主者命婦之無祭主者也何以言唯子不報也女子子適人者為其父母期故言不報也言其餘皆報

也何以期也父之所不降子亦不敢降也大夫曷為不降命婦也夫尊於朝妻貴於室矣命婦無祭主謂姑姊妹女子子也唯子不報男女同不報爾傳以為主謂女子子似失之矣疏曰註只言姑姊妹女子子者以世母叔母無主有主皆為期唯此四人嫁適士則小功嫁大夫則大功必無祭主乃不忍降而期○大夫為祖父母適孫為士者○傳曰何以期也大夫不敢降其祖與適也不敢降其祖與適則可降其旁親也○公妾以及士妾為其父母疏曰云公謂五等諸侯皆有八妾士一妻一妾孫卿大夫妾不言之者舉其極尊卑與中可知○傳曰何以期也妾不得體君得為其父母遂也然則女君有以尊降其父母者與春秋之義雖尊為天王后猶曰吾季姜是言子尊不加於父母此傳似誤矣禮妾從女君而服其黨服是嫌不自服其

父母故以明之䟽曰鄭以傳為誤故引雜記自觧之然傳意盖為公子為君厭妾不得體君君不厭故得遂也○

右齊衰不杖期

䟽衰裳齊牡麻絰無受者無受者服是服而除不以輕服受之不著月數者天子諸侯葬異月也䟽曰天子七月葬諸侯五月葬為之齊衰者皆三月藏其服至葬更服之葬後乃除○寄公為所寓○傳曰寄公者何也失地之君也何以為所寓服齊衰三月也言與民同也○丈夫婦人為宗子宗子之母妻○傳曰何以服齊衰三月也尊祖也尊祖故敬宗敬宗者尊祖之義也宗子之母在則不為宗子之妻服也䟽曰宗子母在未年七十母自與祭母死宗人為之服宗子母七十以上則宗子妻得與祭宗人乃為宗子妻服也必為

宗子母妻服者以宗子燕食族人於堂其母妻亦燕食族人之婦於房皆序以昭穆故族人為之服也

○記宗子孤為殤大功衰小功衰皆三月親則月筭如邦人言孤有不孤者不孤則族人不為殤服服之也不孤謂父有廢疾若年七十而老子代主宗事者也孤為殤長殤中殤大功衰下殤小功衰皆如殤服而三月謂與宗子絕屬者也親謂在五屬之内筭數也月數如邦人者與宗子有期之親者成人服之齊衰期長殤大功衰九月中殤大功衰七月下殤小功衰五月有大功之親者成人服之齊衰三月卒哭受以大功衰九月其長殤中殤大功衰五月下殤小功衰三月有小功之親者成人服之齊衰三月卒哭受以小功衰五月其殤與絕屬者同有緦麻之親者成人及殤皆與絕屬者同䟽曰云大功衰小功衰者以其成人齊衰故長殤中殤皆在大功衰下殤在小功衰也自大功親以下盡小功親以上成人月筭雖依本皆服齊衰者以其絕屬者猶服齊衰三月明親者無問大功小功緦麻皆齊衰者也既皆齊衰

故三月既葬受服乃始受以大功衰小功衰也至於小功親以下殤與絕屬者同者以其成人小功五月殤即入三月故與絕屬者為宗子齊衰三月緦麻親亦三月是以成人及殤死皆與絕屬者同

○為舊君君之母妻○傳曰為舊君者孰謂也仕焉而已者也何以服齊衰三月也言與民同也君之母妻則小君也仕焉而已者謂老若有廢疾而致仕者也為小君服者恩深於民疏曰此經上下臣為舊君有二故發問云仕焉而已者傳意以下為舊君是待放之臣以此為致仕之臣也云何以服齊衰三月者據其舊服斬衰今服三月也言與民同者以本義合且今義已斷故抑之使與民同也下文廢人為國君無小君是恩淺也此為小君是恩深於民也

○廢人為國君不言民而言廢人廢人或有在官者天子畿內之民服天子亦如之疏曰無傳者已於寄公與上下舊君釋訖故不言也

○大夫在外其妻長子為舊國

君在外待放己去者○傳曰何以服齊衰三月也妻言與
民同也長子言未去也妻雖從夫而出古者大夫不外娶婦人歸宗往來猶
民也君臣有合離之義長子去可以無服也○繼父不同居者嘗同居今不同
疏曰無傳者己於期章釋了○曾祖父母疏曰此經直云曾祖不言高祖按族祖父
以高祖之孫而緦麻則高祖有服明矣故此註兼高祖而說也經不言者見其同服可知○傳
曰何以齊衰三月也小功者兄弟之服也不敢以
兄弟之服服至尊也正言小功者服之數盡於五高祖宜緦麻曾祖宜小功也
據祖期則曾祖宜大功高祖宜小功也高祖曾祖皆有小功之差則曾孫玄孫為之服同也疏曰三
年問至親以期斷加隆焉爾也若為父期則為祖宜大功曾祖小功高祖緦麻若為父三年則為祖
宜期曾祖大功高祖小功是曾高皆有小功之差也曾祖中既兼有高祖是以兼云曾孫玄孫服同

也○大夫爲宗子○傳曰何以服齊衰三月也大
夫不敢降其宗也○舊君大夫待放未去者○傳曰大夫
爲舊君何以服齊衰三月也大夫去君掃其宗廟
故服齊衰三月也言與民同也何大夫之謂乎言
其以道去君而猶未絕也以道去君爲三諫不從待放於郊未絕者言爵
祿尚有列於朝出入有詔於國妻子自若民也疏曰不言士者此主爲待放未絕大夫有此法士無
待放之法三公亦踊大夫檀弓穆公問於子思曰爲舊君反服古與子思曰古之君子進人以禮退
人以禮故有舊君反服之禮也今之君子進人若將加諸膝退人若將墜諸淵毋爲戎首不亦善乎
又何反服之禮之有雜記違諸侯之大夫不反服違大夫之諸侯不反服○曾祖父母
爲士者如衆人○傳曰何以齊衰三月也大夫不

敢降其祖也○女子子嫁者未嫁者為曾祖父母○傳曰嫁者其嫁於大夫者也未嫁者其成人而未嫁者也何以服齊衰三月不敢降其祖也言嫁於大夫明雖尊猶不降也此著不降明有所降○

右齊衰三月

大功布衰裳牡麻絰無受者大功布者其鍛治之功麁沽之疏曰斬衰皆不言布與功至此輕始言布體與人功斬衰冠六升不加灰此七升言鍛治可以加灰矣但麁沽而已言大功者用功麁大小功者用功細小○子女子子之長殤中殤疏曰子女子子在章首者父母於子哀痛情深故在前○傳曰何以大功也未成人也何以無受也喪成人者其文縟喪未成人者其文不縟故殤之絰不樛垂盖未成人也年

十九至十六為長殤十五至十二為中殤十一至八歲為下殤不滿八歲以下為無服之殤無服之殤以日易月以日易月之殤殤而無服故子生三月父名之死則哭之未名則不哭也雜記曰大功以上散帶以日易月謂生一月者哭之一日也殤而無服者哭之而已為昆弟之子女子子亦如之凡言子者可以緦男女又云女子子子者殊之以子關適庶也疏曰馬融王肅以為日易月者以哭之日易服之月如期親則旬有三日哭失之矣○叔父之長殤中殤○姑姊妹之長殤中殤○昆弟之長殤中殤○夫之昆弟之子女子子之長殤中殤○嫡孫之長殤中殤○大夫之庶子為適昆弟之長殤中殤○公為適子之長

殤中殤○大夫為適子之長殤中殤諸侯大夫不降適殤者重適也天子亦如之疏曰自叔父至大夫廢子為適昆弟之長殤中殤皆是成人齊衰期長殤中殤降一等故在大功公大夫為適子成人斬衰今為殤死不得著代故入大功特言適子者天子諸侯於廢子絕而無服大夫於廢子降一等故不言也○其長殤皆九月纓絰其中殤七月不纓絰經有纓者為其重也自大功以上經有纓以一條繩為之小功以下經無纓疏曰五服之正無七月之服惟此大功中殤有之諸文唯有冠纓不見經纓故鄭云大功以上有之也○楊補喪服小記丈夫冠而不為殤婦人笄而不為殤○右殤大功九月七月

大功布衰裳牡麻絰纓布帶三月受以小功衰即葛九月者受猶承也九天子諸侯卿大夫既虞士卒哭而受服正言三月者天子諸侯無大功主於大夫士也此雖有君為姑姊妹女子子嫁於國君者非內喪也疏曰云非內喪也者彼國

自以五月葬後服此諸侯為之自以三月受服同於大夫士故云主於大夫士也 ○傳曰

大功布九升小功布十一升此受之下也以發傳者明受盡於此也又

受麻經以葛經疏曰此章有降有正有義傳直言義大功之受故鄭云此受之下也據受之下發傳者明受盡於此義服大功也以其小功至葬唯有變麻服葛因故衰無受服之法故傳據義大功而言也云受麻經以葛經者言受衰麻俱受而傳唯發衰不言受麻以葛故鄭解之也○【揚補】司服卿大夫之服自玄冕而下如孤之服其凶服加以大功小功士之服自皮弁而下如大夫之服其凶服亦如之註喪服天子諸侯齊斬而已卿大夫加以大功小功士亦如之又加緦焉疏曰天子諸侯自旁期以下皆絕而不為服大夫加以大功小功謂本服大功小功者其降一等小功降仍有服緦者其本服之緦則降而無服士亦如大夫有大功小功但士無降服則亦有緦服

○姑姊妹

女子子適人者○傳曰何以大功也出也出必降之者蓋

有受我而厚之者○從父昆弟其姊妹在室亦如之○為人後者為其昆弟○傳曰何以大功也為人後者降其昆弟也○庶孫男女皆是疏曰庶孫從父而服祖期故祖從子而服其孫大功降一等○適婦適子之妻疏曰婦從夫而服舅姑期故舅姑從子而服其婦大功降一等也○傳曰何以大功也不降其適也疏曰加庶婦一等○楊補喪服小記適婦不為舅後者則姑為之小功○女子子適人者為衆昆弟父在則同父沒乃為為父後者服期也○姪丈夫婦人報為姪男女服同○傳曰姪者何也謂吾姑者吾謂之姪○夫之祖父母世父母叔父母○傳曰何以大功也從服也夫之昆弟何以無服也其夫屬乎父道者妻皆母道也其

夫屬乎子道者妻皆婦道也謂弟之妻婦者是嫂亦可謂之母乎故名者人治之大者也可無慎乎道猶行也謂弟之妻為婦者卑遠之故謂之婦嫂者尊嚴之稱是為序男女之別爾若已以母婦之服服兄弟之妻兄弟之妻以舅子之服服已則是亂昭穆之序也䟽曰假作此號使遠乎淫亂故不相為服也○大夫為世父母叔父母子昆弟昆弟之子為士者子謂庶子䟽曰大夫為此八者本期今以為士故降大功○傳曰何以大功也尊不同也尊同則得服其親服尊同謂亦為大夫者親服期○公之庶昆弟大夫之庶子為母妻昆弟公之庶昆弟則父卒也大夫之庶子則父在也其或為母謂妾子也䟽曰云公子是父在今繼兄言昆弟故知父卒也若公子父在為母妻在五服之外今父卒故服大功也云大夫之庶子則父在也者以

其繼父而言又大夫卒子為母妻得伸其本服今但大功故知父在也云其或為母謂妾子也者以適妻君大夫自不降其子皆得伸今在大功明妾子自為已母也 ○傳曰何以大功也先君餘尊之所厭不得過大功也大夫之庶子則從乎大夫而降也父之所不降子亦不敢降也言從乎大夫而降則於父卒如國人也疏曰公之庶昆弟以其父在為母妻厭在五服外公卒猶為餘尊之所厭不得過大功其大夫之子據父在有厭從於大夫降一等大夫若卒則得伸無餘尊之厭也 ○皆為其從父昆弟之為大夫者皆者言其互相為服疏曰承上文公之庶昆弟大夫之庶子之下則是上二人也以其二人為父所厭降今此從父昆弟為大夫故此二人不降而服大功依本服也鄭云互相為服者以彼此同是從父昆弟相為着服故云皆是互見之義故也 ○為夫之昆弟之婦人子適人者婦人

子者女子子也不言女子子曰出見息跡疏曰在家期出家大功○大夫之妾為君之庶子下傳曰妾為君之黨服得與女君同指為此也妾為君之長子亦三年自為其子期異於女君也士之妾為君之衆子亦期○女子子嫁者未嫁者為世父母叔父母姑姊妹舊讀合大夫之妾為君之庶子女子子嫁者未嫁者言大夫之妾為此三人之服也疏曰此是女子子逆降旁親知逆降者此經云嫁者為世父以下出降大功自是常法更言未嫁者亦為世父以下非未嫁逆降如何舊讀乃馬融輩如此鄭以為非故下註破之也○傳曰嫁者其嫁於大夫者也未嫁者成人而未嫁者也何以大功也妾為君之黨服得與女君同下言為世父母叔父母姑姊妹者謂妾自服其私親也此不辭即實為妾遂自服其私親當言其以明之齊衰三月章曰女子子

嫁者未嫁者爲曾祖父母經與此同是以明之矣傳所云何以大功也妾爲君之黨服得與女君同文爛在下耳女子子成人者有出道降旁親及將出者明當及時也疏曰何以大功至女君同當在上爲君之黨子下誤在此下言至私親也非子夏自著必是鄭君置之欲分別舊讀者意而以註破之故云不辭○朱子曰此段自鄭註時已疑傳文之誤今考女子子適人者爲父母及昆弟之爲父後者已見於齊衰期章爲衆兄弟又見於此大功章唯伯叔父母姑姊妹之服無文而獨見於此則當從鄭註之說無疑經傳讀先生親書藁本云鄭文勢似不誤也舊讀正得傳意但於經例不合傳註與經例合但所改傳文亦似牽強又未見妾爲已之私親本當服期者合着何服可更考之○

大夫大夫之妻大夫之子公之昆弟爲姑姊妹女子子嫁於大夫者 疏曰大夫大夫妻大夫之子公之昆弟四等人尊卑同皆降旁親姑姊以下一等大功又以出降當小功但嫁於大夫尊同無尊降故皆大功也 ○君爲

姑姊妹女子子嫁於國君者○傳曰何以大功也
尊同也尊同則得服其親服諸侯之子稱公子公
子不得禰先君公子之子稱公孫公孫不得祖諸
侯此自卑別於尊者也若公子之子孫有封為國
君者則世世祖是人也不祖公子此自尊別於卑
者也是故始封之君不臣諸父昆弟封君之子不
臣諸父而臣昆弟封君之孫盡臣諸父昆弟故君
之所為服子亦不敢不服也君之所不服子亦不
敢服也不得禰不得祖者不得立其廟而祭之也卿大夫以下祭其祖禰則世世祖是人不
得祖公子者後世為君者祖此受封之君不得祀別子也公子若在高祖以下則如其親服後世遷

之乃毁其廟爾曰國君以尊降其親故終說此義云○**揚氏復**曰子夏傳云自卑別於尊是以子孫之卑自別於祖之尊此義為是自尊別於卑乃以子孫之尊自別於祖之卑此說於理有害而鄭註遂以為曰國君以尊降其親而說此義則又愈非禮意盖國君以尊降其親謂降其旁親其正統之服不降祖服期曾高祖齊衰三月是未嘗降其祖也鄭註盖惑於自尊別卑之說乃以封君之不祖公子為以尊降其親而不知公子為別子繼別為宗謂之大宗百世不遷大宗或無後則為之立後世世不絶而常以公子為祖矣若公子之子孫有封為國君者則後世子孫只得祖封君而不得祖公子以紊其別子之宗非是以封君之尊別於公子之卑而不祖之也子夏之說既已失之鄭註沿襲謬誤愈差愈遠盖失而又失者也○**右大功九月**

緦衰裳牡麻絰既葬除之者 疏曰緦衰縷雖如小功升數又小故在小功上也此不言帶屨者以其傳云小功之緦也則帶屨亦同小功可知 ○傳曰緦衰

者何以小功之緦也治其縷如小功而成布四升半細其縷者以恩輕也升數小者以服至尊也凡布細而疏者謂之緦今南陽有鄧緦○諸侯之大夫為天子疏曰此經直云大夫則大夫中有孤卿以其小聘使下大夫大聘或使孤或使卿也故大行人云諸侯之孤以皮帛繼子男○傳曰何以緦裳也諸侯之大夫以時接見乎天子以時會見於天子而服之則其士庶民不服可知○

右緦

衰[illegible]之除之

小功布衰裳澡麻帶絰五月者澡者治去莩垢不絕其本也小記曰下殤小功帶澡麻不絕其本屈而反以報之疏曰小功以下絰帶皆斷本此有下殤小功帶不絕本故進帶於絰上以見其重屈而反以報之者為先以一股麻不絕本者為一條展之為繩報合也以一頭屈而反向上合之乃絞垂必屈而反以合者見其重故也○叔父之下殤○

適孫之下殤○昆弟之下殤○大夫庶子為適昆弟之下殤○為姑姊妹女子子之下殤疏曰以上八人皆是成人期長中殤大功此下殤小功故在七章此○為人後者為其昆弟從父昆弟之長殤疏曰此本大功長殤中殤則小功從父昆弟情本輕故在出降昆弟後○傳曰問者曰中殤何以不見也大功之殤中從上小功之殤中從下問者據從父昆弟之下殤在緦麻也大功小功皆謂服其成人也大功之殤中從上則齊衰之殤亦中從上也此主為丈夫之為殤者服也凡不見者以此求之疏曰此云大功之殤中從上小功之殤中從下緦麻章云齊衰之殤中從上大功之殤中從下兩文相反故鄭註以彼謂婦人為夫之族類此謂丈夫為殤者服也○為夫之叔父之長殤不見中殤者中從下也疏曰此成人大功故長殤降一等在小功中殤從下婦

人為夫之黨類故知中從下在緦麻也 ○昆弟之子女子子夫之昆弟之子女子子之下殤 疏曰此皆成人期長中殤在大功故下殤在此 ○為姪庶孫丈夫婦人之長殤 疏曰姑為姪成人大功長殤在此不言中殤中從上也庶孫者祖為之大功長殤中殤亦在此皆不言男子女子而言丈夫婦人是見恩疏之義也 ○大夫公之昆弟大夫之子為其昆弟庶子姑姊妹女子子之長殤 疏曰此三人為此六種人減人以尊降至大功故長殤小功中亦從上 ○大夫之妾為庶子之長殤 君之庶子 疏曰妾為君之庶子成人大功今長殤降一等在此若嫡長則成人隨女君三年長殤亦大功 ○右小功殤五月

小功布衰裳牡麻絰即葛五月者 即就也小功輕三月變麻因故衰以就葛絰帶而五月也舊說小功以下吉屨無絇也 ○楊補 周禮司服大夫凶服加以大功小功

○從祖祖父母從祖父母報疏曰從祖祖父母是曾祖之子祖之兄弟從祖父母者是從祖祖父之子父之從父昆弟之親○從祖昆弟父之從父昆弟之子疏曰再從兄弟○記兄弟皆在他邦加一等不及知父母與兄弟居加一等皆在他邦謂行仕出遊若避仇不及知父母父母早卒疏曰共在他國一死一不死相愍不得辭親眷父母早卒兄弟共居而死愍其孤幼相育故皆加一等○傳曰何如則可謂之兄弟傳曰小功以下為兄弟於此發兄弟傳者嫌大功以上又加也大功以上若皆在他邦則親自親矣若不及知父母則固同財矣疏曰固同財矣者明恩自隆重不可復加之義○從父姊妹父之昆弟之女孫適人者女孫在室亦大功也○為人後者為其姊妹適人者不言姑者舉其親者而恩輕者降可知○為外祖父母○傳曰何以

小功也以尊加也疏曰外親之服不過緦以祖是尊名故加至小功○記廢子為後者為其外祖父母從母舅無服不為後如邦人疏曰與尊者為一體既不得服所出母是以母黨皆不服之○補喪服小記為母之君母（外祖適母）母卒則不服○從母丈夫婦人報從母母之姊妹丈夫婦人姊妹之子男女同疏曰丈夫婦人者異姓無出入降是皆成人長大為殤兩相為服曰報○傳曰何以小功也以名加也外親之服皆緦也○夫之姑姊妹娣姒婦報疏曰夫之姑姊妹夫為之期妻降一等出嫁小功曰恩踈略從降故在室及嫁同小功也○傳曰娣姒婦者弟長也何以小功也以為相與居室中則生小功之親焉婦姒婦者兄弟之妻相名也長婦謂穉婦為娣婦娣婦謂長婦為姒婦（年大小說見上）○大夫大夫

之子公之昆弟為從父昆弟庶孫姑姊妹女子子適士者[從父昆弟及庶孫亦謂為士者]○記大夫公之昆弟大夫之子於兄弟降一等[兄弟猶言族親也凡不見者以此求之也疏曰大夫以尊降公之昆弟以旁尊降大夫之子以壓降]○大夫之妾為庶子適人者[君之庶子女子子也庶女子子在室大功其嫁於大夫亦大功疏曰此云適人者謂士]○庶婦[夫將不受重者疏曰小記註世子有廢疾不可立而庶子立其舅姑為其婦小功則亦兼此婦]也○君母之父母從母[君母父之適妻從母君母之姊妹]○傳曰何以小功也君母在則不敢不從服君母不在則不服[不敢不服者恩實輕也凡庶子於君母如適子]○君子子為庶母慈己者[君子子大夫及公子之適妻子]○傳曰君子子者貴人之子

也為庶母何以小功也以慈已加也君子子者父在也父沒則不服之內則有子師慈母保母不言師保慈母居中服之可知○

左小功五月

緦麻三月者緦麻布衰裳而麻絰帶也不言衰絰略輕服省文疏曰以緦如緦者為衰裳又以澡治莩垢之麻為絰帶故曰緦麻○傳曰緦者十五升抽其半有事其縷無事其布曰緦疏曰縷麤細與朝服同縷數則半之冠與衰同用緦布但以灰澡治布為纓○記童子唯當室緦當室者為父後承家事者為家主與族人為禮於有親者雖恩不至不可以無服也○傳曰不當室則無緦服也○族曾祖父母○族祖父母○族父母○族昆弟族曾祖父者曾祖昆弟之親也族祖父者亦高祖之孫則高祖有服明矣疏曰族昆弟者三從兄弟皆名為族族屬也骨肉相連屬以其親盡恐相疏故以族言之此即大傳云四世而緦其

服之窮也名為四緦麻也○庶孫之婦疏曰適子之婦大功庶子之婦小功適孫之婦小功庶孫之婦緦是其差也○庶孫之中殤庶孫者成人大功其殤中從上此當為下殤言中殤者字之誤也○從祖姑姊妹適人者報疏曰本服小功是以降一等在緦○從祖父從祖昆弟之長殤不見中殤中從下疏曰本服小功以長殤降一等○外孫女子子之子○從父昆弟姪之下殤疏曰成人大功長中殤小功故下殤在此童也○夫之叔父之中殤下殤疏曰成人大功長殤小功中下殤在此○從母之長殤報疏曰從母者母之姊妹成人小功故長殤在此中下之殤無服○庶子為父後者為其母疏曰此為無冢適唯有妾子父死庶子承後為其母緦也○傳曰何以緦也傳曰與尊者為一體不敢服其私親也然則何以

服緦也有死於宮中者則為之三月不擧祭曰是以服緦也君卒廢子為母大功大夫卒廢子為母三年士雖在廢子為母皆如衆人疏曰君卒廢子為母大功者大功章云公之廢昆弟為其母是也以其先君在公子為母在五服外先君卒則是今君廢昆弟為其母大功先君餘尊之所壓不得過大功云大夫卒廢子為母三年者以其所父在大功父卒無餘尊所壓故仲三年士雖在廢子為母皆如衆人者士卑無壓故也鄭并言大夫士之廢子者欲見不承後者如此服若承後則皆緦○士為廢母◐傳曰何以緦也以名服也大夫以上為廢母無服○貴臣貴妾貴臣室老士也貴妾姪娣○傳曰何以緦也以其貴也○乳母○傳曰何以緦也以名服也○從祖昆弟之子疏曰再從兄弟之子呼己為族父母○曾孫疏曰不言玄孫者以其曾高祖同曾玄孫

亦同○父之姑歸孫為祖父之姊妹○疏曰爾雅女子謂姪之子為歸孫○從母

昆弟○傳曰何以緦也以名服也疏曰從母有母名而服其子

○甥姊妹之子○傳曰甥者何也謂吾舅者吾謂之甥

何以緦也報之也疏曰甥既服舅以緦舅亦為甥以緦○壻女子子之夫也

○傳曰何以緦也報之也○妻之父母○傳曰何

以緦從服也從於妻而服之○服問有從重而輕為妻之父母○姑之

子外兄弟○傳曰何以緦報之也○舅母之兄弟◐傳曰

何以緦從服也○舅之子內兄弟也○傳曰何以緦從

服也○夫之姑姊妹之長殤疏曰夫之姑姊妹或人婦為之小功長殤

降一等故緦◐夫之諸祖父母報諸祖父者夫之所為小功從祖祖父母外

祖父母○君母之昆弟○傳曰何以緦從服也從於君母而服之君母卒則不服○從父昆弟之子之長殤○昆弟之孫之長殤疏曰此二人本小功故長殤在緦麻中下殤無服○為夫之從父昆弟之妻○傳曰何以緦也以為相與同室則生緦之親焉降於親娣姒故緦也○長殤中殤降一等下殤降二等齊衰之殤中從上大功之殤中從下此主謂妻為夫之親服也凡不見者以此求之疏曰大功有同室同財之義故云相與同室生緦之親焉云長殤中殤降一等以下乃是婦人為夫之族著殤服法雖文承上男子為殤之下要為下婦人而發也

右緦麻三月

○記朋友皆在他邦袒免歸則已謂服無親者當為之主每至袒時則

祖祖則去冠代之以免舊說云以為免象冠廣一寸已猶止也歸有主則止也主若幼少則未止小記曰大功者主人之喪有三年者則必為之再祭朋友虞祔而已疏曰朋友義合故云無親祖之時謂小斂說投冠括髮時引小記者證朋友為主之義子幼不能為主大功為主者為之再祭謂練祥朋友輕為之虞祔而已

○朋友麻○

○改葬緦○

記大夫吊於命婦錫衰命婦吊於大夫亦錫衰吊於命婦命婦死也吊於大夫大夫死也小記曰諸侯吊必皮弁錫衰服問曰公為卿大夫錫衰以居出亦如之當事則弁經大夫相為亦然為其妻往則服之出則否

◐傳曰錫者何也麻之有錫者也錫者十五升抽其半無事其縷有事其布曰錫謂之錫者治其布使之滑易也錫者不治其縷哀在內也緦者不治其布哀在外也君及卿大夫吊士雖當事皮弁錫衰而已士之相吊則如朋友服疑衰素裳凡婦人相吊

吉笄無首素總○右錫衰

衰裳○記凡衰外削幅裳內削幅幅三袧若齊裳內衰外齊緝也緝裳者內展之緝衰者外展之○負廣出於適寸負在背上者也適辟領也負出於辟領外旁一寸疏曰以一方布置於背上上畔縫着領下畔垂放之出於辟領外旁一寸揔一尺八寸也○適博四寸出於衰博廣也辟領廣四寸則與濶中八寸也兩之為尺六寸也出於衰者旁出衰外不著寸數者可知也疏曰衰謂胸前衰也云辟領廣四寸者項之兩相向外各廣四寸云則與濶中八寸者謂兩身當縫中央揔濶八寸一邊有四寸并辟領四寸為八寸云兩之為尺六寸者一相濶與辟領八寸故兩之揔一尺六寸云旁出衰外者以兩旁辟領向前望衰之外也衰廣四寸辟領橫廣揔尺六寸除中央四寸當衰衰外兩旁各出衰六寸○衰長六寸博四寸廣衰當心也前有衰後有負版左右有辟

領孝子哀戚無所不在疏曰衰長也綴於外衿之上故得廣長當心○衣帶下尺衣帶下尺者要也廣尺足以掩裳上際也○衽二尺有五寸衽所以掩裳際者上正一尺燕尾二尺五寸凡用布三尺五寸疏曰云上正一尺者取布三尺五寸廣一幅留上一尺為正正者正方不破之言也一尺之下從一畔旁入六寸乃邪向下一畔一尺五寸去下畔亦六寸橫斷之留下一尺為正如是則用布三尺五寸得兩條衽衽各二尺五寸兩條共用三尺五寸也兩旁皆綴於衣垂之向下掩裳兩廂下際不合之處○袂屬幅○衣二尺有二寸此謂袂中也言衣者明與身參齊二尺二寸其袖足以容中人之肱也衣自領至要二尺二寸倍之四尺四寸加辟領八寸而又倍之凡衣用布一丈四寸疏曰衣即身也兩旁袂與中央身三事下畔皆等故云參齊○袪尺二寸袪袖口也尺二寸足以容中人之併兩手也吉時拱尚左手喪時拱尚右手疏曰云袪袖口則袂末接袪者也圜之則二尺四寸也○右衰裳制

楊補 ○冠 傳斬衰冠繩纓條屬右縫疏曰大功以上哀重其冠三辟積向右為之從陰小功緦哀輕其冠亦三辟積向左為之從陽二者皆條屬但從吉從凶不同鍛而勿灰水濯勿用灰而已○齊衰冠布纓疏曰此布纓亦如上繩纓以一條為武垂下為纓也○楊按 按斬衰冠繩纓齊衰冠布纓齊衰以下不見所用何纓按雜記云緦冠澡纓以此推之則自緦而上皆布纓而未澡而緦始澡其纓耳

○經帶 斬衰苴經絞帶傳苴經者麻之有蕢者也苴經大搹左本在下絞帶者絞帶也○齊衰牡麻經布帶傳牡麻者枲麻也牡麻經右本在上○楊按 按斬衰絞帶用麻齊衰絞帶用布大功以上經有纓小功以下經無纓斬衰齊衰大功皆散帶垂三日成服絞垂小功以下初即絞之

○杖 斬衰苴杖齊衰削杖傳苴杖竹也削杖桐也

○屨 斬衰菅屨傳菅屨者菅菲也外納○齊衰疏屨傳疏屨者藨蒯之菲也○齊衰不杖麻屨○楊註 舊說小功以下吉屨無絇楊氏按絇者鼻頭有飾喪中去飾故無絇

○婦人衰 女子子在室為父斬衰三年註

婦人不殊裳衰如男子衰下如深衣深衣則衰無帶下又無衽疏曰婦人不殊裳者按周禮內司服王后六服皆單言衣不言裳以連衣裳不別見裳則此喪服亦連裳於衣衰亦綴於衣故直名衰也云衰如男子衰者亦如記所云凡衰外削幅以下之制如男子衰也下如深衣者如深衣六幅破為十二闊頭向下狹頭向上縫齊倍要也深衣則衰無帶下者按記云衣帶下尺註云衣帶下尺者腰也廣尺足以掩裳上際也今此裳旣縫著衣不見裡衣故不須腰以掩裳上際也云無衽者記云衽二尺有五寸註云衽所以掩裳際也彼據男子裳前三幅後四幅開兩邊露裡衣是以須衽屬衣兩旁垂之以掩交際之處此旣下如深衣縫之以合前後邊不開故不須衽以掩之也

○**總** 女子子在室為父布總傳總六升長六寸註曰總首飾象冠疏曰斬衰六寸南宮縚妻為姑八寸以下雖無文大功當如齊衰同八寸緦麻小功同一尺同

○**笄** 女子子在室為父箭笄傳箭笄長尺疏曰箭笄斬之笄記女適人為父母婦為舅姑用惡笄有首大功以下不得更容差降

○**髽** 女子

子在室爲父髽註曰髽露紒也以麻自項而前交於額上卻繞紒如着幓頭焉○首經[揚氏]按士虞禮卒哭婦人脫首經少儀云葛經而麻帶又喪服記註云婦人亦首經則婦人首經當與男子同○經帶[士喪禮]婦人之帶牡麻結本○[揚氏]按男子大功以上小斂皆散垂至成服乃絞此婦人之帶小斂即結本不散垂又按經傳婦人無絞帶明文惟斬衰章疏云婦人亦有絞帶以備喪禮○杖[揚氏]已見家禮附註○[揚氏]按婦人髽經傳無明文惟周禮僂人命婦有散僂註散僂去飾又云祭祀而有散僂者惟大祥時

三年問 三年之喪何也曰稱情而立文曰以飾群别親疏貴賤之節而不可損益也故曰無易之道也創鉅者其日久痛甚者其愈遲三年者稱情而立文所以爲至痛極也斬衰苴杖居倚廬食粥寢

苫枕塊所以為至痛飾也三年之喪二十五月而畢哀痛未盡思慕未忘然而服以是斷之者豈不送死有已復生有節也哉凡生天地之間者有血氣之屬必有知有知之屬莫不知愛其類今是大鳥獸則失喪其群匹越月踰時焉則必返巡過其故鄉翔回焉鳴號焉躑躅焉踟躕焉然後乃能去之小者至於燕雀猶有啁噍之頃焉然後乃能去之故有血氣之屬者莫知[illegible]去於人故人於其親也至死不窮將由夫患邪淫之人與患猶害也邪淫之害性猶疾痛之害身則彼朝死而夕忘之然而從之則是曾鳥獸

之不若也夫焉能相與群居而不亂乎將由夫脩飾之君子與則三年之喪二十五月而畢若駟之過隙然而遂之則是無窮也故先王焉為之立中制節一使足以成文理則釋之矣以成其飾群之文理然則何以至期也曰至親以期斷是何也曰天地則已易矣四時則已變矣其在天地之中者莫不更始焉以是象之也然則何以三年也曰加隆焉爾也焉使倍之焉語辭猶云所以也故再期也由九月以下何也曰焉使不及也故三年以為隆緦小功以為殺期九月以為間平聲期與大功在隆殺之間故云云上取象於天下取

法於地中取則於人三年象閏期象一歲九月象三時物成五月象五行三月象一時也取則於人者始生三月而剪髮三年而免懷人之所以群居和一和以情言一以禮言之理盡矣故三年之喪人道之至文者也夫是之謂至隆是百王之所同古今之所壹也未有知其所由來者也孔子曰子生三年然後免於父母之懷夫三年之喪天下之達喪也

喪服小記 親親以三為五以五為九上殺下殺旁殺而親畢矣由己身言之上有父下有子宜言以一為三而不言者父子一體無可分之義故惟言以三為五謂曰此三者而由父以親祖由子以親孫是以三為五也又不言以五為七者蓋由祖以親曾高二祖由孫而親曾孫玄孫其恩皆已疎畧故惟言以五為九也由父而上殺之

至高祖由子而下殺之至玄孫是上殺下殺也同父則期同祖則大功同曾祖則小功同高祖則緦麻是旁殺也高祖外無服故畢○親親尊尊長長男女之有別人道之大者也疏曰與論服之降殺○再期之喪三年也期之喪二年也九月七月之喪三時也五月之喪二時也三月之喪一時也○從服者所從亡則已屬從者所從雖沒也服從所從既亡則止而不服惟女君雖沒妾猶服女君之黨服屬者骨血連續子從母妻從夫夫從妻與三從雖沒猶從服其親也

【雜記】女君死則妾為女君之黨服攝女君則不為先女君之黨服以攝位稍尊也

【大傳】四世而緦服之窮也五世袒免殺同姓也六

世親屬竭矣○服術有六一曰親親二曰尊尊三曰名四曰出入五曰長幼六曰從服（䟽親親父母妻子伯叔尊尊君公卿大夫名伯叔母子婦弟婦兄嫂之屬出入女在室適人及為人後者長幼謂成人諸殤也）從服有六有屬從有徒從有從有服而無服有從無服而有服有從重而輕有從輕而重（屬從母黨夫黨妻黨也徒空也非親屬而空從之服如臣從君而服君之黨妻從夫而服夫之君妾服女君之黨庶子服君母之父母子服母之君母是徒從也從有服以下見下服問）自仁率親等而上之至于祖名曰輕自義率祖順而下之至于禰名曰重一輕一重其義然也（義則祖重而父母輕仁則父母重而祖輕）○絕族無移（去聲）服親者屬也（至四從則族屬絕無延及之服矣移讀為施在）

旁而反之曰施服之相為以有親而各以其屬為之服耳故云親者屬

[服問]傳曰有從輕而重公子之妻為其皇姑疏曰皇姑公子之母諸侯在尊壓妾子使為母練冠諸侯沒為母大功而妾子之妻則不論諸侯存沒為夫之母期也加皇字明非女君而此婦尊之與女君同故云皇也有從重而輕為妻之父母妻為其父母齊衰重也夫從妻而服緦麻輕也大傳註母為其兄弟之子大功重也子從母而服之三月則輕也有從無服而有服公子之妻為公子之外兄弟疏公子被壓不服已母之外家是無服也妻猶從公子服公子外祖父母從母緦麻是從無服而有服也夫為姑之子緦麻妻則無服外兄弟指外祖父母從母也○[大傳]註為夫之昆弟無服而服娣姒是從無服而有服有從有服而無服公子為其妻之父母[鄭氏]曰凡公子壓於君降其私親女君之子不降疏曰雖為公子之妻猶

為父母朞是有服也公子被壓不從妻而服之是無服也○【大傳】註嫂叔無服亦是也○傳曰皐多而刑五喪多而服五上附下附列也大功以上附於親小功以下附於踈上下各有所比附而為之等列也

【奔喪】嫂叔及婦人降而無服者麻

【喪服小記】生不及祖父母諸父昆弟而父稅喪己則否稅者日月已過始聞其死追為之服也此言生於他國而祖父母諸父昆弟皆在本國已皆不及識之今聞其死而日月已過父則追而服之己則不服也○【通典】北齊張亮云小功兄弟居遠不稅曾子猶歎之而況祖父母諸父兄弟恩至親近而生乖隔而鄭君云不責人所不能此何義也生不及者則是已未生之前已沒矣乖隔斷絶父始奉諱居服而已否者尋此文義盖以生存異代後代之孫不復追服先代之親○降而在緦小耳豈有並代乖隔便不服者歟

功者則稅之降者殺其正服如叔父及適孫正服皆不杖期死在下殤則降小功庶孫之中殤以大功爲緦從祖昆弟之長殤以小功爲緦如此者追服之曾子所言小功不稅是正小功非降也○爲君之父母妻長子君已除喪而後聞喪則不稅卿大夫爲君父母妻長子皆有服今以出使他國或以事久留君除喪後已始聞喪不追服也近臣君服斯服矣其餘從而服不從而稅近臣卑賤之臣言小臣有從君往他國既返而君之親喪已過服之月日君稅之此臣亦從君而服其餘謂卿大夫之從君出者返而君服限未滿亦從君而服若在限外而君稅則不從君而稅君雖未知喪臣服已所從雖在外服者自服之從

奔喪

聞遠兄弟之喪既除喪而後聞喪免袒成踊拜賓則尚左手小功緦麻之兄弟死而聞訃在本服月日之外雖不稅而初聞之亦

必免袒成踊者以倫屬之親不可不為之變也但拜賓則從吉拜而左手在上

檀弓 曾子曰小功不稅則是遠兄弟終無服也而可乎

小功輕故不稅曾子據禮而言小功不稅則再從兄弟之死在遠地者聞之恒後時則終無服矣某可乎疏曰此正服小功也○**馬氏**曰曾子於喪有過乎哀是以起於此然小功之服雖不必稅而稅之者蓋亦禮之所不禁也昔齊王子請欲為其母之喪孟子曰雖加一日愈於已推此則不稅而欲稅之者固可矣○**晉元帝**制曰小功緦麻或垂竟聞問宜全服不得服其殘月○**賀循**曰小功不稅者謂喪月都竟乃聞喪者耳若在服內則自全五月○**徐邈**曰鄭玄云五月之內則追服王肅云服其殘月小功不稅以恩輕故也若方全服與追何異宜服餘月○**庾蔚之**曰鄭王所說雖有理而王議容朝聞夕除或不容成服求之人情未為允愜○**韓文公**與李秘書論曰今之人男出仕女出嫁或千里之外家貧計告不及時則是不服小功者恒多而服小功者恒鮮矣君子之於骨

肉死則悲哀而爲之服者豈有間於新故死就近
出弔人見其顏色慼慼類有喪者而其服則吉問
之則云小功不稅也不識禮之所謂不稅果不追
服乎無乃別有所指而傳註者失其宗乎○劉敞
論曰韓子之疑是也彼人之爲非也何以言之小
功雖不稅亦不吉服記曰聞遠兄弟之喪既除喪
而後聞之則袒免成踊然則袒免成踊其已矣乎
猶有加焉曰降而無服者麻不稅是亦降而無服
已哀之以其麻哭之以其情
逾月然後已其亦愈乎吉也
魏劉德問田瓊曰失君父終身不得者其臣子
當得婚否答曰昔鄭玄云若終身不除是絶嗣
也除而成婚違禮適權也○晉徐宣瑜曰鄭玄
云君父亡令臣子心喪終身深所甚惑心喪是
也終身非也○賀循云至父年及壽限行喪制
服立宗廟於事有長禮無終身之制○晉劉智
釋問曰亡其親者不知其死生則不敢服然則
終身不祭乎曰雖疑其生故不敢服也必疑死
焉可不祭乎古之死者必告於廟今亡其親必
告其先廟使咸知之求之三年若不得也則又

告之告之者欲令其生也則隨而祐之其後起祭必告令知其起不受也思死者終歸養也祝辭以告起則還廟不遷矣憑靈之心加崇於尊此孝子之情也○或問人有少時喪親及長追服其喪者此可通行之禮否退溪曰追服朱先生以為意亦近厚覲亦近二字其非得禮之正明矣既非正禮則又豈可立法而使之通行耶蓋既失其時而從事吉常久矣一朝哭擗行喪已不近情其於節文亦多有窒礙難行處故也禮有稅服此乃聞喪後時而追服與此又不同也○庾蔚之曰一人身而內外兩親論尊卑之殺當以已族為正昭穆不可亂也論服當以親者為先親親之情不可後也或族叔而是姨弟若此之類皆是也禮云夫屬父道妻皆母道夫屬子道妻皆婦道此言本無親也若本有外屬之親則當推其尊親之宜外親不開毋婦之例嬸其昭穆之亂故可得隨其所親而服之若外甥女為己子婦則不用外甥之服是從親者服也外姊妹而為兄弟之妻亦宜用無服之制兄弟妻之無服乃親於外親之有服也至若從母

而為從父昆弟之子婦則不可以婦禮待之由外親之屬近而尊也其餘皆可推而知矣

家禮源流卷之七

禮書 流源 四